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以下存在异议声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杨冬林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公司内控报告连续两年被否定，内控失效，履职受限，无法发表意见
柏疆红	董事	未参与实际经营，相关资料无法保证真实性，无法发表意见。
黄建川	董事	内控被否定，本人非财务专业无法判断。

公司负责人王明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景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景远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以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0%以上来源于全资子公司嘉悦新能源从事的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业务，在 2023 年度以来受制于光伏产业链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承压，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电池项目从 2024 年 3 月 14 日开始停产，预计短期内无法恢复正常生产，公司争取早日实现复产，提高市场竞争力。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 2022 至 2024 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孰低值为负且 2024 年财务报告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效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实施临时停产，并预计无法在三个月内恢复正常生产；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尚未解决，根据《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一）（四）（五）（六）项规定，公司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未解除。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5,579 万元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5,785 万元，期末净资产为-53,841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二）项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变更为“*ST 聆达”，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4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相关的资料。

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聆达股份、本公司或公司	指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	指	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寨嘉悦新能源	指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铜陵嘉悦新能源	指	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格尔木神光、格尔木公司	指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石大	指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沃达、沃达公司	指	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阳光恒煜	指	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六安中院	指	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临时管理人	指	金寨县人民政府组建成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的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票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聆达	股票代码	3001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聆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ingda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ingda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明圣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B 号第 9 层 902、903 间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02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时注册地址为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学子街 2 号 1 号楼 3 单元 4 楼；2012 年 2 月 20 日变更为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 号 B 座 16-20 层；2015 年 6 月 12 日变更为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 号 B 座 18-20 层；2017 年 7 月 3 日变更为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A 号 B 座 20 层；2021 年 1 月 20 日变更为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 32B 号第 9 层 902、903 间。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笔架山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7300		
公司网址	http://www.lingdagroup.com.cn		
电子信箱	east300125@lingdagroup.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冬林	
联系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笔架山路 1 号	
电话	0564-7339502	
传真	0564-7339502	
电子信箱	yangdonglin@lingdagroup.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笔架山路 1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韬、姜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61,151,347.41	838,900,167.67	-92.71%	1,597,551,8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9,512,491.72	-261,992,536.94	-262.42%	-16,927,96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5,794,241.27	-276,009,157.62	-210.06%	-19,469,90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55,486.63	85,217,837.83	-111.68%	335,565,386.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5	-0.99	-258.59%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5	-0.99	-258.59%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48.68%	48.68%	-2.55%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01,408,452.08	1,949,551,318.93	-48.63%	2,135,437,4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7,475,479.67	412,037,012.05	-230.44%	659,542,574.4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61,151,347.41	838,900,167.67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303,946.79	3,345,215.62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7,847,400.62	835,554,952.05	不适用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28,399,429.72	6,363,856.24	13,796,985.19	12,591,07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59,039.53	-125,031,356.00	-401,748,432.20	-379,873,66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23,845.53	-56,309,007.71	-381,697,480.17	-374,163,90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3,256.23	-7,143,532.89	7,433,094.96	-13,628,304.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626.71	-1,406,685.95	-545,562.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9,606.61	9,923,597.59	7,610,969.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50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365,053.9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7,735,46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927.23	999,253.41	-4,381,074.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4,215.48	6,777,248.51	72,633.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76,792.88	215,026.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44			
合计	-93,718,250.45	14,016,620.68	2,541,939.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来源于全资子公司嘉悦新能源从事的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业务。根据相关行业分类细分，嘉悦新能源属于“C制造业”之“C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完成所属行业变更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光伏业务成为公司重点发展的核心业务。

（一）行业发展状况及行业特点

1、国际光伏行业简介

近年来，随着国际社会对保障能源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等问题日益重视，以及受到国际冲突影响，许多国家已将可再生能源作为新一代能源技术的战略制高点和经济发展的重要新领域，其中以太阳能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行业凭借其在可靠性、安全性、广泛性、环保性等方面的诸多优势，已逐渐成为替代传统化石能源的重要主力军，全球各主要国家纷纷出台相关政策推动光伏产业的发展，全球光伏行业高速发展。随着产业技术的逐步成熟与进步，在经济高速发展、政府政策支持、技术进步、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等众多因素的驱动下，预计全球太阳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持续增加。

2、国内光伏行业概况

在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的国家新能源战略背景下，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提出到 2030 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目标，以及到 2025 年，公共机构新建建筑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 50% 的目标。2022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等九个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的通知》，按照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 20% 左右任务要求，明确指出十四五期间，中国可再生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增量中占比超过 50%；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量在全社会用电量增量中的占比超过 50%，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实现翻倍。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的持续推进，我国光伏市场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光伏装机量的持续增长带动光伏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目前我国已将光伏产业列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在产业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驱动的双重作用下，全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已经成为我国可参与国际竞争并取得领先优势的产业。

3、晶硅太阳能电池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单晶硅片、电池片和组件生产制造技术不断进步，单晶产品相较于多晶产品，单晶组件转换效率较高，在提升光伏电站发电量的同时有效降低度电成本，市场份额大幅提升；大尺寸技术通过有效提升组件功率、降低物流成本和电站安装成本，摊薄了单瓦生产、运输和安装成本，进而降低了终端度电成本，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预测，未来逐步形成 182mm 及以上大尺寸硅片的占比格局；与此同时伴随着 P 型电池转换效率逐渐提高并接近其理论极限，N 型电池技术所拥有的效率优势，将会成为电池技术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因此，电池片产品需求近年发展趋势逐渐由多晶向单晶、由小尺寸向大尺寸、由 P 型向 N 型转变。N 型晶硅电池技术如 TOPCon、HJT 等在 2024 年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TOPCon 技术凭借相对较低的升级改造成本和较高的转换效率，在市场中占据较大份额且占比不断提升。HJT 技术则在转换效率和低温性能等方面具有优势，随着工艺不断优化与成本降低，商业化应用进程加快。同时，晶硅-钙钛矿叠层电池技术取得重要突破，实验室转换效率不断刷新纪录，有望在未来实现大规模商业化，进一步提升晶硅太阳能电池的转换效率上限。

（二）市场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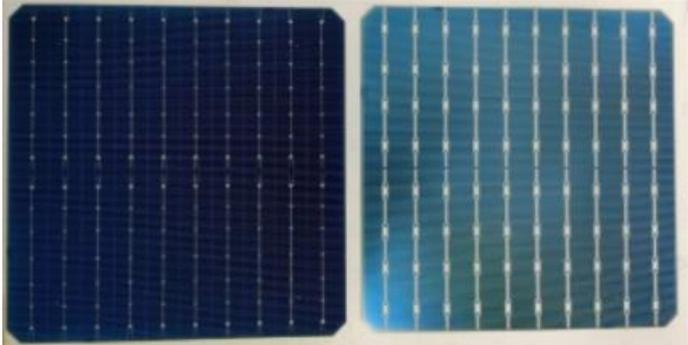
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已建成投产的 3.5GW 高效 PERC 晶硅电池项目，转换效率可达 23.40%。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电池项目从 2024 年 3 月 14 日开始停产，预计短期内无法恢复正常生产，公司争取早日实现复产，提高市场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由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开展。金寨嘉悦新能源成立于 2019 年 1 月，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技术创新型企业，金寨嘉悦新能源致力于提供高转化率、低衰减和高发电量的光伏电池，为客户在太阳能领域提供高效电池解决方案。金寨嘉悦新能源计划总投资约 40 亿元，占地 522 亩，规划建设 10GW 高效光伏电池产能，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已建成投产 3.5GW 高效 PERC 晶硅电池项目；二期投资建设 5GW-210mm 兼容 182mm-TOPCon 电池智能工厂；三期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发展战略进行规划；报告期内，为推动战略发展布局并把握光伏产业发展的市场机遇。金寨嘉悦新能源目前主营 PERC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2024 年公司主要产品示意如下：

产品名称	示例图	产品用途
182 单晶+PERC+SE+双面+9BB/10BB/11BB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		光伏设备核心组件，通过阳光照射，将光能转化为电能。

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项目产品的技术路线采用 PERC+SE 技术，叠加的 SE 技术通过在金属栅线与硅片接触部位及其附近进行高浓度掺杂，而在电极以外的区域进行低浓度掺杂，既降低了硅片和电极之间的接触电阻，又降低了表面的复合，提高了少子寿命，使电池具有以下 3 点明显的优点：

- (1) 降低串联电阻，提高填充因子；
- (2) 减少载流子复合，提高表面钝化效果；
- (3) 增强电池短波光谱响应，提高短路电流和开路电压。

因此，SE 技术处理过的电池相比传统太阳能电池有 0.3% 的提升，SE 技术跟 PERC 技术相结合，可以使电池的量产效率实现快速突破。

2、光伏发电业务

公司光伏发电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负责开展。格尔木神光位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格尔木市，运营共计规模 53MW 的并网光伏电站，主要采用高倍聚光的太阳能光伏技术，2011 年一期 3MW 并网发电，2013 年 5 月二期 50MW 并网发电。公司光伏发电业务主要产品为电力，电力并网销售给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3、电力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电力工程施工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开展。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02 月 21 日，通过提供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项目，以及其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收取相应的工程施工费用，实现盈利。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1) 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金寨嘉悦新能源将采购的硅片、非硅材料通过自动化的生产工序加工制成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后，向下游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企业销售，并收取货款获得盈利。

(2) 光伏发电业务

格尔木神光通过将运营的光伏电站产生的电力并入国家电网而获得相关电费收入。

(3) 电力工程施工业务

天津嘉悦通过提供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项目，以及其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收取相应的工程施工费用，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1) 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金寨嘉悦新能源太阳能电池片业务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分为硅片与非硅材料。非硅材料包括浆料（正银、背银、铝浆）、网版（正极、背极、背场）、特殊气体、化学品以及包装材料等。金寨嘉悦新能源生产晶硅太阳能电池片需要采购的能源为工业用电、水。

金寨嘉悦新能源建立了对供应商的管理体系，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原材料质量过关、品牌可靠、供货规模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方可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的采购流程自接到下游客户订单后启动，由供应链部门根据销售订单的情况，并结合原材料库存水平制定采购需求清单，对原材料市场行情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后，在《合格供应商名录》内选择合作供应商。公司供应链部门负责实时跟进采购信息、追踪订单交付与结算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为到厂价，原材料由供应商送货出厂并经由品质部质检通过后入库完成采购。

(2) 光伏发电业务

格尔木神光光伏发电业务不涉及原材料采购，目前主要发生费用为光伏电站的日常维护、备件更换等费用。

(3) 电力工程施工业务

天津嘉悦根据工程项目所需材料种类、规格及数量，采购优质材料，确保工程质量。材料费用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需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合理控制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1) 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金寨嘉悦新能源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生产管理体系，金寨嘉悦新能源设立制造部，对产品生产实施全程管理。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生产和销售紧密对接。具体生产模式为：销售部接受客户订单，交由经营计划部编制生产计划，并及时分发制造部。制造部依据生产计划做好生产准备后，开始生产。

公司引入全球领先的 PERC+SE 晶硅电池片智能制造装备与精密的检测仪器，结合对生产质量、生产安全、生产进度、设备效率、工艺执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的监控和检查，确保整个生产制造系统正常、高效运行。

(2) 光伏发电业务

公司光伏发电业务依托格尔木本地光照优势，通过光伏组件将光能转换成电能，经变电站升压将电能输送到电网。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运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制度、设备维护制度等，保障光伏电站的安全、高效运行。

(3) 电力工程施工业务

天津嘉悦根据工程项目规模、复杂程度及工期，合理安排施工人员数量及工作时间，根据项目需要，租赁或购买必要的施工机械，确保工程项目顺利进行。

4、销售模式

(1) 高效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金寨嘉悦新能源公司太阳能电池片销售分为两种模式，一种为采用自产自销模式，原则上由公司独立采购原材料，根据合同订单的要求加工制成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后，销售给客户；当光伏产业链相应环节出现较大供需波动时，公司会根据上下游情况调整产销次序，以适应市场变化带来更高效益。另一种为受托加工模式，由委托方提供主要原料，金寨嘉悦新能源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加工货物。金寨嘉悦新能源主要面向国内的下游光伏电池组件厂商进行销售，同时存在少量的境外销售。

(2) 光伏发电业务

格尔木神光管理运营的并网光伏电站，其产生的电力并入国家电网。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根据供电电表数据定期和格尔木神光进行电费结算。

(3) 电力工程施工业务

天津嘉悦通过提供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项目，以及其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收取相应的工程施工费用，电力工程施工服务收费标准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结合市场行情、项目成本及企业利润等因素综合确定。

（三）报告期主要业务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15.13 万元，同比下降 92.71%；营业利润-83,139.22 万元，同比下降 237.77%；利润总额-94,921.39 万元，同比下降 284.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951.25 万元，同比减少 262.42%；基本每股收益-3.55 元，同比下降 258.59%。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92.71%，主要系报告期太阳能电池片业务停产所致；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79.74%，主要系报告期太阳能电池片业务停产所致；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上升 17.20%，主要系报告期计提税金所致；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50.33%，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销售人员流失所致；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30.95%，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人员流失所致；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98.13%，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 21.81%，主要系报告期利息资本化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92.37%，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大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65.41%，主要系报告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548.45%，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95%，主要系报告期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99.99%，主要系上年同期无需支付款项较多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7,203.31%，主要系报告期计提预计设备款及违约责任损失所致；

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减少 91.96%，主要系报告期递延所得税减少所致。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相应政策拓展业务

子公司天津嘉悦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拓展电站 EPC 项目，与地方政府、企业合作，建设光伏电站，提供能源解决方案。

2、成本控制，优化生产流程

公司在长期生产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成本控制经验，通过优化生产流程、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等措施，有效降低产品成本。

3、优化成本，提升资金效能

公司子公司嘉悦新能源从事的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业务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开始停产，停产期间，公司进一步梳理各项成本费用，通过与供应商协商延期付款、优化库存管理等方式，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未来生产运营提供成本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1,151,347.41	100%	838,900,167.67	100%	-92.71%
	分行业				
太阳能电池业务	18,165,958.80	29.71%	802,927,254.51	95.71%	-97.74%
光伏发电业务	11,731,817.97	19.18%	32,627,697.54	3.89%	-64.04%
EPC 工程业务	27,949,623.85	45.71%			100.00%
其他	3,303,946.79	5.40%	3,345,215.62	0.40%	-1.23%
	分产品				
太阳能电池	18,165,958.80	29.71%	802,927,254.51	95.71%	-97.74%
光伏发电	11,731,817.97	19.18%	32,627,697.54	0.00%	-64.04%
EPC 工程	27,949,623.85	45.71%	0.00	0.00%	100.00%
其他	3,303,946.79	5.40%	3,345,215.62	0.00%	-1.23%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1,151,347.41	100.00%	838,900,167.67	100.00%	-92.71%
中国境外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光伏电站	16,987,586 度	11,731,817.97	-54.53%	53MW	17,182,058 度	0	0
太阳能电池	10,578,471	18,165,958.80	-458.70%	0	0	0	0
EPC 工程	0	27,949,623.85	0.20%	0	0	0	0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中国境内	16,987,586 度	11,731,817.97	
中国境内	10,578,471	18,165,958.80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光伏电站业务主要为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神光运营的合计 53MW 的并网光伏电站，项目运营期 25 年。其中一期电站 3MW，执行基础上网电价为 1.15 元/度；二期电站 50MW，执行基础上网电价为 1 元/度；同时根据国家电网的调度，依据不同的接纳直售电区域，执行浮动电价。2023 年度上述电站累计并网电量 16,987,586 度，实现电费收入 11,731,817.97 元，实现营业利润-180,018,049.24 元。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太阳能电池业务	18,165,958.80	101,492,432.08	-458.70%	-97.74%	-85.86%	-469.30%
光伏发电业务	11,731,817.97	18,128,941.27	-54.53%	-64.04%	-1.46%	-98.14%
EPC 工程业务	27,949,623.85	27,892,741.35	0.20%	100.00%	100.00%	0.20%
分产品						
太阳能电池	18,165,958.80	101,492,432.08	-458.70%	-97.74%	-85.86%	-469.30%
光伏电站	11,731,817.97	18,128,941.27	-54.53%	-64.04%	-1.46%	-98.14%
EPC 工程	27,949,623.85	27,892,741.35	0.20%	100.00%	100.00%	0.20%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1,151,347.41	149,260,204.12	-144.08%	-92.71%	-79.74%	-156.24%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太阳能电池业务	销售量	片	10,563,167	359,636,401	-97.06%
	生产量	片	7,035,001.00	350,057,733	-97.99%
	库存量	片	119,433.00	3,647,599	-96.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子公司金寨嘉悦处于停产状态。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太阳能电池业务	材料	640,628.09	0.43%	207,838,292.97	28.21%	-99.69%
光伏发电业务	折旧摊销	15,552,181.26	10.42%	15,654,628.73	2.12%	-0.65%

说明

本期营业成本中材料占比较上期大幅减少，系由于本期金寨嘉悦长时间停产、期间设备折旧等固定成本较高导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期内，子公司金寨嘉悦处于停产状态，电池片业务收入大幅度下降。同期，公司大力扩展 EPC 电站业务，报告期内 EPC 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 45.71%。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1,878,625.8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4.8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949,623.85	45.71%
2	第二名	11,731,817.97	19.18%
3	第三名	4,607,304.69	7.53%
4	第四名	4,295,070.62	7.02%
5	第五名	3,294,808.75	5.39%
合计	--	51,878,625.88	84.8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上述前 5 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在主要客户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②其中第一名企业为本期新增客户，报告期销售额为 2,794.96 万元，新增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集团大力发展 EPC 业务所致。

③报告期内客户一含旗下公司 5 家：1、客户一含旗下公司一，营收：1,032.63 万元，占总收入 16.89%；2、客户一含旗下公司二，营收：710.77 万元，占总收入 11.62%；3、客户一含旗下公司三，营收：474.45 万元，占总收入 7.76%；4、客户一含旗下公司四，营收：338.87 万元，占总收入 5.54%；5、客户一含旗下公司五，营收：238.25 万元，占总收入 3.9%。不存在严重依赖于某一客户。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675,144.88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3.5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862,119.97	29.85%
2	第二名	11,134,893.12	14.54%
3	第三名	6,442,133.81	8.41%
4	第四名	4,404,943.24	5.75%
5	第五名	3,831,054.74	5.00%
合计	--	48,675,144.88	63.5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上述前 5 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在主要供应商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②其中第二-五名企业为本期新增供应商，新增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集团大力发展 EPC 业务，新增对应供应商所致。

③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况，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407,063.79	6,858,929.48	-50.3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太阳能电池业务停产，销售人员锐减所致
管理费用	46,345,969.87	67,117,635.54	-30.95%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太阳能电池业务停产，管理人员锐减所致
财务费用	47,395,969.27	38,908,412.55	21.81%	主要系报告期利息资本化金额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694,987.38	37,236,010.13	-98.13%	主要系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制绒时创 CM11V06 酸洗剂降耗	降低成本，增加公司利润	已导入	酸洗剂上线后，HF 耗量下降 14.73L/万片，HCL 耗量下降 10.73L/万片；	低非硅成本，高可靠性，高转换效率，加强公司产品的行业竞争力；
丝网烧结四峰值提效	提高电池转换效率，	已导入	在未增加成本的前提下	零成本，高可靠性，

工艺	满足组件更高功率需求		下，整体效率提升 0.03%；	高转换效率，加强公司产品的行业竞争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	82	-87.8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53%	13.67%	-10.1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	28	-85.71%
硕士	1	1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	64	-89.06%
30~40 岁	2	17	-88.2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94,987.38	37,236,010.13	56,960,715.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4%	4.44%	3.5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研发项目停滞，人员流失。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光伏电池片业务停产，研发项目停滞，人员流失。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03,857.41	528,027,780.86	-8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59,344.04	442,809,943.03	-7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5,486.63	85,217,837.83	-11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29,550.00	5,055,259.00	377.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344.24	192,469,687.44	-9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8,205.76	-187,414,428.44	-112.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26,914.84	281,646,852.70	-8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33,030.61	187,019,586.54	-5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06,115.77	94,627,266.16	-138.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03,394.20	-7,581,195.50	202.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290.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净流出 202.11%。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11.68%，主要系报告期太阳能电池业务停产，收入规模较上年大幅下降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2.36%，主要系上年同期太阳能电池业务支付在建工程的现金较大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8.16%，主要系上年同期新增借款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9,955,486.63 元，净利润为-950,447,643.37 元，差异额为 940,492,156.74 元。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所致，详见第十节、七、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455,814.12	0.68%	对联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501,201,714.96	52.80%	计提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72.77	0.00%		否
营业外支出	117,821,748.28	-12.41%	预计设备款损失及违约罚款等	否
信用减值	-134,165,315.92	14.13%	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	否
其他收益	1,274,257.56	-0.13%	收到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371,185.44	2.03%	67,008,486.24	3.44%	-1.41%	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65,577,192.26	16.53%	177,921,179.82	9.13%	7.40%	主要系报告期应收光伏发电补贴款回款所致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6,745,655.50	0.67%	32,964,520.49	1.69%	-1.02%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030,398.71	2.10%	5,262,400.32	0.27%	1.83%	主要系报告期海南亚希从债权转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381,848,851.58	38.13%	912,154,080.68	46.79%	-8.66%	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在建工程	314,873,222.50	31.44%	303,153,724.41	15.55%	15.89%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暂估在建项目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265,757.25	0.03%	1,270,392.67	0.07%	-0.04%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	25,252,481.62	1.30%	0.20%	主要系报告期已贴现未到期票据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6,604,060.52	1.66%	12,410,569.45	0.64%	1.02%	主要系报告期 EPC 业务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32,500,000.00	13.23%	274,673,771.48	14.09%	-0.86%	主要系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0.00	0.00%	376,509.64	0.02%	-0.02%	
预付账款	10,401,441.71	1.04%	33,864,846.69	1.74%	-0.70%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预付账款坏账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685,849.06	1.17%	9,636,380.34	0.49%	0.68%	主要系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61,515,402.55	6.14%	68,893,117.64	3.53%	2.61%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及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146,395,631.98	7.51%	-7.51%	主要系金寨嘉悦二期项目预付款项计提减值

应付账款	200,835,116.27	20.06%	181,299,101.79	9.30%	10.76%	主要系报告期 EPC 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55,953,652.47	25.56%	218,067,502.84	11.19%	14.37%	主要系报告期应付未付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474,264.35	69.25%	101,845,795.92	5.22%	64.03%	主要系报告期长期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017,761.75	0.20%	149,188,418.87	7.65%	-7.45%	主要系报告期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中未终止确认部分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511,760,345.53	26.25%	-26.25%	主要系报告期一年内长期应付款重分类所致
预计负债	160,272,093.59	16.00%	245,000.00	0.01%	15.99%	主要系报告期因金寨嘉悦二期终止导致违约责任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本期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88,092.25	1,288,092.25	冻结	法院裁定冻结银行账户
货币资金	876,300.91	876,300.91	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10,968,963.07	353,410,224.81	抵押	借款抵押及借款反担保抵押
在建工程	177,609,454.00	177,609,454.00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8,756,213.96	34,999,029.20	抵押	借款反担保抵押
合计	1,829,499,024.19	568,183,101.17		

说明:

(1)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包括本公司及金寨嘉悦公司冻结账户银行存款 128.81 万元、金寨嘉悦公司信用证保证金 87.63 万元。

(2) 格尔木公司以账面价值 7,267.04 万元的发电设备组件系统对国家开发银行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

(3)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166.76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 2,000 万元。

(4)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110.73 万元机器设备抵押给和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591.70 万元。

(5)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314.55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浙江浙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3,000 万元。

(6)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2,585.88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5,249.43 万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1,763.58 万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金寨县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对金寨嘉悦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期间最高额度为 50,000 万元的所有一系列债权提供担保责任的反担保物。

(7)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1,736.32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15,670.54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 331.70 万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11,374.13 万元的在建工程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取得长期借款 10,000 万元。

(8)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6,386.81 万元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9,501.57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 7,884.27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安徽金园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50,000 万元。

(9)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6,386.81 万元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9,501.57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 7,884.27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11,700 万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	8,510,000.00	-97.6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光伏发电	200000000	271,099,808.77	- 59,597,554.75	11,731,817.97	- 180,018,049.24	- 177,801,041.94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电池	400000000	731,165,157.58	- 529,928,166.80	20,680,937.83	- 621,894,106.13	- 720,366,778.9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1,226 万元，注册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7-1705，经营范围：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力软件的开发；机电产品的开发；照明节能产品的开发；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石油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服务；环保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普通机械设备、电气自动化控制设备及配件的开发、组装、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

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自有资产投资；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注册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南出口收费站以南 6 公里 109 国道西侧 300 米处，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凭相关许可经营）；能源设备销售、维护（凡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凭相关许可经营）；矿产品开发（不含勘探、开采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注册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果林社区云景路信息产业基地 25 号地块昆明电子信息类工业标准厂房（一期）1 幢 1 层 101 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大麻花叶及萃取后渣叶再造香珠、薄片、香料；工业大麻的研发、推广加工及工业大麻产品的销售；工业大麻成型雾化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生产；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贸易代理；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大麻产业类的企业和项目必须通过安全生产、生态环境、公安（禁毒）等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和审批，并取得相应资质，对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企业和项目实行“一票否决”，不得入区内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4）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经济开发区（现代化产业园区）笔架山路一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停车场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 亿元，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笔架山路 1 号，经营范围：研发、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站、储能系统；从事太阳能与储能装备、产品、技术的进出口；从事太阳能、风能发电的投资开发；新能源产业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6 亿元，公司出资占比 80%，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狮子山北路 298 号 4 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出资占比 51%，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与西二道交口丽港大厦 2-713（天津优信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302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施工专业作业；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储能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

业务；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为达成 2030 年前达到“碳排放”峰值及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国家正在加速推进绿色低碳能源发展计划，未来全国的能源结构将会发生转变，可再生能源的占比将会持续提升。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预测，十四五期间，光伏将成为电力新增装机量的主体，国内光伏产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期。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积极响应“碳中和”“碳达峰”目标政策，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等关键要素，对于未来的总体发展战略目标是：以高质量发展为总纲领，打造坚实的核心竞争力，为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价值，树立新发展理念的资本市场品牌形象。

光伏产业是我国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光伏产业中的太阳能电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的产业，优质企业品牌效应集中度逐年升高，资金效应凸显，具有核心人才优势、技术优势、资金实力、品牌优势以及能够保持持续的技术创新、市场领先地位的公司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高效晶硅光伏电池生产线采用行业主流的 PERC+SE 生产工艺，满产最大可达 3.5GW 的规模。鉴于公司光伏电池业务已停产，且处于破产重整阶段，在破产重整过程中，积极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剥离不良资产，盘活优质资产，提升资产质量。同时，大力引入战略投资，借助其资金、技术、市场等资源，助力公司快速恢复生产经营，实现业务转型与发展。

公司未来将继续坚持“敬畏专业，突出主业”，顺应国家相关战略发展政策，力争早日成为资本市场“业绩优良、核心竞争力强”的高质量上市公司。

3、公司经营计划

(1) 与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产业投资人等各方积极沟通协商，制定合理的重整计划，争取早日完成破产重整，抢抓机遇，积极推进新技术、新业务及新项目布局，在控制总体风险的前提下，适度扩充公司的规模。

(2) 加强核心竞争力，大力推进人才体系建设，打造核心竞争力和一流团队。进一步梳理和明晰组织机构、职责分工、薪酬体系等，通过外引或内培等方式，建设职业化专业化生产制造团队、营销团队、技术研发团队及职能管理团队，塑造忠诚勤勉担当的企业文化。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企业凝聚力。努力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和影响力，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营造和谐上进的团队氛围，提升公司人才和用工的稳定性。

(3) 优化经营，突出计划推动能力，持续完善内控及业务流程。一是持续发挥经营计划部门作为公司经营管理指挥部的作用，建设以结果为导向、计划引领、过程管控、科学考核的经营计划管理体系；二是持续梳理优化内控制度及业务流程，打通公司各部门、各环节之间的沟通障碍，提升工作效率，推动业务发展。

(4) 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运转效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推动非主业或经营效率低下资产项目建设效率低下项目的处置，以整合优化资产结构及资源配置，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为公司的运营补充流动资金，优化内部业务结构，聚焦主业发展。

(5) 高质量发展，充分激活各种融资造血机能，保障业绩持续提升。加强对资本市场相关政策法规的解读，顺应新时代要求，提高资本维度，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提供的平台，构建产业和资本、资源和融资的良性循环。制定优质的资本开支计划，保持优良的财务运作状态，降低成本，提高效率，防范风险，综合提高公司的资本融通实力。

4、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当前处于预重整阶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启动重整，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如果法院正式启动对公司的重整，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推进预重整进程，与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和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保持密切、顺畅的沟通。实时跟进公司在重整过程中的各项工作进展，积极配合法院的各项工作要求，争取法院对公司重整计划的认可与支持，加快重整进程。另一方面，梳理公司资产，盘活优质资产，处置不良资产，提升资产质量。同时，结合光伏行业发展趋势，明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向，制定具有吸引力的业务发展规划，向市场传递公司积极转型、可持续发展的信号，增强投资者信心，以应对退市风险警示带来的负面影响。强化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设立专门的信息披露小组，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重整相关信息，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避免因信息不对称导致股价大幅波动，降低因市场恐慌而引发的退市风险。

(2) 经营管理风险：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中国的产业经济发展迎来了新变革时代，既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也带来了更为艰巨的挑战，公司的管理能力、决策效率、风险控制、制度体系等是否能与时俱进，是否能满足“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的要求，是否能切实做到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实现公司及股东价值最大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强化风险管理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组织结构，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加强内部选拔及培训制度、激励制度，吸引优秀人才加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防范经营管理风险。

(3) 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子公司复工复产风险：随着单晶硅电池片价格的快速下降，作为生产制造光伏太阳能电池片企业的金寨嘉悦新能源经营压力加大，与此同时近年来因金寨嘉悦新能源经营资金筹措未达预期，导致金寨嘉悦新能源现有 PERC 型电池片产线经营性现金流紧张。为减少损失及整体经营风险的角度考虑，金寨嘉悦新能源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起对其光伏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实施临时停产，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复产。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一直在寻求复工复产的方案。从公司进入预重整阶段以来，公司管理层与临时管理人多次针对复工复产事宜进行多轮讨论和沟通，但至当前，太阳能电池片市场行情仍无根本性好转，基于当前形势判断，短期乃至中期内金寨嘉悦几乎无复工复产的可能。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内控管理制度，并逐步加以完善，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运行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存在执行过程中出现未能有效执行的情形，导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后续公司将积极整改并采取进一步措施加强内控制度流程的落实和管控，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进行相关事项的运作和管理，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04%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024 年 03 月 29 日	1219465373.PDF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74%	2024 年 05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1220089874.PDF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93%	2024 年 07 月 05 日	2024 年 07 月 05 日	1220540693.PDF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86%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13 日	1221222866.PDF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明圣	男	44	董事长、总裁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林志煌	男	59	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1,100,000				1,100,000	
柏疆红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黄建川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13日	2026年05月21日						
刘黎明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林善浪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何少平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吕海龙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邱志华	男	55	监事	现任	2021年03月06日	2026年05月21日	77,250	0	0		77,250	
杨绪胜	男	51	监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杨冬林	男	43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01月15日	2026年05月21日						
唐洪湘	男	51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1日	500,000				500,000	
谢景远	男	49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7月24日	2026年05月21日	500,000				500,000	
叶海滨	男	48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10月26日	2026年05月21日						
王波	男	42	副总裁	离任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07月01日						
合计	--	--	--	--	--	--	2,177,250	0	0	0	2,177,25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王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于2024年7月1日离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波	副总裁	离任	2024年07月01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王明圣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81年10月。2005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山新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安徽新艺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任安徽思源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安徽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0月至2023年4月任赛

拉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7月至2023年4月任金寨莱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21年12月至今任金寨县政协常委；2023年4月至2023年7月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聆达股份董事长、总裁。

王明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明圣先生为金寨华成未来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华成未来）有限合伙人，且持有其 30.30% 财产份额，华成未来持有公司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光恒昱）99% 合伙财产份额，光恒昱持有公司股份 23,383,2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4%；金寨光合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金寨光合）为华成未来的有限合伙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黄双先生全资控股子公司海波里丝绿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为金寨光合的普通合伙人，公司董事柏疆红先生全资控股的衡利（重庆）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金寨光合的有限合伙人。除此外，王明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林志煌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6 年 4 月，中共党员，福建师范大学政治教育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先后担任泉州市安溪县湖头镇党委书记、安溪县委副书记；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三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1 月历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董事长；2022 年任六安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六安市总商会副会长；2023 年 4 月至今任聆达集团工程建设指挥部总指挥；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林志煌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授予股份 110 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柏疆红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0 年 9 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中衡设计集团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聆达股份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2022 年 9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董事。

柏疆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全资控股的衡利（重庆）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金寨光合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金寨光合）有限合伙人，金寨光合为金寨华成未来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华成未来）的有限合伙人，华成未来持有公司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光恒昱）99% 合伙财产份额，光恒昱持有公司股份 23,383,2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4%；王明圣先生为华成未来的有限合伙人，且持有其 30.30% 财产份额；除此外，柏疆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黄建川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2 年 09 月，厦门大学 EMBA。2009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厦门市万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7 月至今任福建省万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 年 11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董事。

5、林善浪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5 年 12 月，中共党员，福建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经济学博士，2001 年 7 月获评教授职称。1990 年 8 月至 2005 年 7 月历任福建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5 年 8 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 年至今兼任上海新兴城市与区域发展研究院院长；2022 年 4 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碳中和研究院教授；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独立董事。

6、刘黎明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10 月，九三学社社员，北京工业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光学工程专业博士，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后，教授。2005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昆明物理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13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副教授、教授；目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重点项目等多项课题，主要研究方向是新型钙钛矿太阳能电池技术，高效有机发光器件技术以及半导体气敏传感器技术等。2013 年 8 月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从事半导体光电材料与器件研究；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11 月兼任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专家；2020 年 1 月至今兼任中桂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22 年 4 月至今任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独立董事。

7、何少平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57 年 8 月，中共党员，福建林学院采运机械化专业，厦门大学会计专业研究生。高级会计师、资产评估师、中级审计师。1982 年 2 月至 1984 年 5 月任福建漳平林业局生产科副科长；1984 年 5 月至 1986 年 8 月任厦门龙岩地区林产品经销部经理；1986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集美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所长；1997 年 8 月至 2007 年 5 月厦门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00 年至今任厦门促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监事；2007 年 6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风控总监；2008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港湾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科利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合伙人；2019 年 4 月至今任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厦门大洲集团首席策略官；2023 年 4 月至今任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独立董事。

8、吕海龙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7 年 12 月，黎明职业大学涉外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1 年 5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新华都百货有限公司培训师；2002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历任泉州新华都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采购员、经理、行政部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漳浦嘉宏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总指挥；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监事会主席。

9、邱志华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0 年 11 月。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3 年 5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厦门市鹭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财务总监、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馨程酒店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5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高丹华聘（厦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厦门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顾问；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聆达股份董事；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聆达股份副总裁；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阳光恒煜（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监事。邱志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7,250 股；邱志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0、杨绪胜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9 月，中共党员，安徽省委党校法律专业，本科学历。1994 年 9 月至 2001 年 1 月历任金寨县沙河乡党委组织干事、办公室主任、组织委员；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金寨县张畈乡党委组织委员；200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历任金寨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副局长；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金寨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金寨县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总经济师；2020 年 1 月至今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监事。

11、杨冬林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2 年 01 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招商证券北京东三环北路营业部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长江证券北京分公司金融一部负责人；2018 年 5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银河证券北京雍和宫营业部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2、唐洪湘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7 月，中共党员，南昌航空工业学院铸造专业，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4 月历任中航工业南方铸造中心技术室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中航工业南方航发分公司团委书记兼南方公司团委副书记；2006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中航工业南方精密铸造中心党支部书记兼南方公司团委副书记；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历任中航工业南方热表处理加工中心主任、高级工程师；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航工业南方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中航工业南方湖南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国际加工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兼国际加工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中航工业南方生产管理部部长；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常州捷佳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常州捷佳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副总裁。唐洪湘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授予股份 50 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3、谢景远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6 年 5 月，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泉州公正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厦门钢宇工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福建泰山石化仓储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麦格纳（福州）汽车座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泉州市信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审计总监；2019 年 5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欧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集团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资金中心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聆达股份副总裁、财务总监。谢景远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授予

股份 50 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4、叶海滨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7 年 09 月，吉林大学药学专业学士学位。2006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泉州市聚升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福建紫云山医药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安溪县药学会理事长；2023 年 10 月至今任聆达股份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明圣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5 月 10 日		是
王明圣	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05 月 24 日		是
王明圣	安徽新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05 月 24 日		是
王明圣	金寨嘉悦未来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否
林志煌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 年 12 月 10 日		是
林志煌	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6 月 26 日		是
柏疆红	衡利（重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08 月 04 日		是
柏疆红	中衡卓创（重庆）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10 月 01 日		是
柏疆红	苏州工业园区中衡衡利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7 月 29 日		是
黄建川	漳州市万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3 年 01 月 21 日		是
黄建川	福建省万树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07 月 27 日		是
黄建川	厦门市万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1 年 04 月 06 日		是
黄建川	厦门万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否
黄建川	厦门芯树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09 月 29 日		否
刘黎明	中桂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20 年 01 月 01 日		是
刘黎明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知识产权专家	2022 年 08 月 10 日		是
刘黎明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教授	2013 年 08 月 20 日		是
何少平	厦门市促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7 月 03 日		否

何少平	大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策略官	2020年12月15日		是
何少平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01日		是
何少平	厦门港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6月01日		是
何少平	厦门龙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12日		是
何少平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4月01日		是
林善浪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22年04月01日		是
林善浪	上海新兴城市与发展研究院	院长	2016年06月27日		是
吕海龙	漳浦嘉宏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5月24日		否
吕海龙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5月10日		否
邱志华	福建省闽华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10日		否
邱志华	厦门馨程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9月10日		否
邱志华	高丹华聘（厦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5月29日		否
杨绪胜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15日		否
杨绪胜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03日		否
杨绪胜	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02日		否
杨绪胜	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05日		否
杨绪胜	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6月26日		否
杨绪胜	金寨嘉悦未来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01月05日		否
谢景远	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06月26日		否
谢景远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11月03日		否
叶海滨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5日		是
叶海滨	上海嘉悦蔚蓝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2月2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寨嘉悦未来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嘉悦蔚蓝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人员具体分工及履行情况决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情况：公司报告期末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 人，报告期内离任高级管理人员 1 人。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上述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 181.94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明圣	男	44	董事长、总裁	现任	0	否
林志煌	男	59	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CEO)	现任	9.85	否
柏疆红	男	55	董事	现任	0	否
黄建川	男	53	董事	现任	0	否
刘黎明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林善浪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何少平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吕海龙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15	否
邱志华	男	55	监事	现任	5.89	否
杨绪胜	男	5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9.78	否
杨冬林	男	43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26.35	否
唐洪湘	男	51	副总裁	现任	25.65	否
谢景远	男	49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29	否
叶海滨	男	48	副总裁	现任	19	否
王波	男	42	副总裁	离任	9.48	否
合计	--	--	--	--	181.9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1-15/1218887439.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4 年 03 月 09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3-09/1219265833.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18 日	2024 年 03 月 19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3-19/1219329884.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4-27/1219873733.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7 日	2024 年 05 月 27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5-27/1220174242.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4 日	2024 年 06 月 14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6-15/1220359465.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5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8 月 29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8-29/1221032265.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10-24/1221489841.PDF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12-27/1222165271.PDF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明圣	12	12	0	0	0	否	4
林志煌	12	8	4	0	0	否	3
柏疆红	12	0	12	0	0	否	4
黄建川	12	0	12	0	0	否	3
刘黎明	12	0	12	0	0	否	4
林善浪	12	1	11	0	0	否	4
何少平	12	0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柏疆红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捷佳伟创合同预付款转定金属于违规行为，不同意计提。
柏疆红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发现王某某违规担保和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质疑他们的专业能力和责任心。
柏疆红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任管理层违法违规，监守自盗，不具备任职的合法权利，相关议案不具备合法性、合理性。
柏疆红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审计部无法对第三季度报告数据

		进行审核，存在财务数据失实的风险且现任管理层有违法违规行为，故对本议案投反对票。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说明见上表中：“异议的内容”。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何少平、刘黎明、林善浪	1	2024年01月24日	审议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明圣 刘黎明 林善浪	1	2024年04月25日	审议2024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何少平、刘黎明、林善浪	1	2024年04月08日	审议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安排和《关于补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明圣 刘黎明 林善浪	1	2024年06月14日	审议《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何少平、刘黎明、林善浪	1	2024年08月14日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安排和独立董事《内			

				部控制督促 整改意见 函》			
第六届董 事会审计委 员会	何少平、刘 黎明、林善 浪	1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 2024 年第三季度 内部审计工 作情况和 2024 年第四 季度内部审 计工作安排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
销售人员	1
技术人员	5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52
合计	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4
本科	35
专科及以下	41
合计	80

2、薪酬政策

建立与公司经营业绩目标相匹配的薪酬预算管理体系。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兼顾公司实际状况，形成有相对竞争力的薪酬水平。按贡献率、经济性、技术性等方面进行岗位评估，突出核心重点岗位，且兼顾相对公平，建立科学合理适当的薪酬结构。

3、培训计划

无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67,599,99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和 7 家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企业文化、资金业务管理、采购业务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管理、工程项目、关联交易控制、担保业务、投资管理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关联交易控制、担保业务、投资管理等。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缺陷发生的时间	缺陷的具体描述	缺陷对财务报告的潜在影响	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责任人	整改效果
2023 年 11 月 05 日	缺陷一、对外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2023 年 11 月 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自然人王海木的借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应当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子公司为上述关联方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	未产生影响	详见《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2025 年 05 月 31 日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详见《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2025 年 01 月 11 日	缺陷一、对外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2、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	未产生影响	详见《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2025 年 05 月 31 日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详见《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司金寨嘉悦、格尔木神光为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出具了《连带保证担保函》，担保金额 1,6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应当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子公司为上述关联方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缺陷二、上述重大缺陷均存在于子公司，表明公司对子公司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失效。	未产生影响	加强对子公司管理相关内部控制	2025 年 05 月 31 日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CEO)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二、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三、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一、重大缺陷：1、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重大决策程序不民主、不科学。3、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4、管理骨干人员或技术骨干人员纷纷流失。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6、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7、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二、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三、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缺陷\geq营业收入1%。二、重要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营业收入1%$>$缺陷\geq营业收入0.25%。三、一般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缺陷$<$营业收入0.25%。</p>	<p>一、重大缺陷：1、直接财产损失达到400万元(含)以上。2、潜在负面影响：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二、重要缺陷：1、直接财产损失达到100万(含)—400万元。2、潜在负面影响：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三、一般缺陷：1、直接财产损失在100万元以下。2、潜在负面影响：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2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聆达股份于2024年12月31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否定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我们发现聆达股份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一）对外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2023 年 11 月 5 日，聆达股份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聆达股份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自然人王海木的借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2024 年 1 月 11 日，聆达股份及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为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出具了《连带保证担保函》，担保金额 1,600 万元。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应当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聆达股份及其子公司为上述关联方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

上述事项表明，聆达股份对外担保相关控制活动存在重大缺陷，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失效。

（二）对子公司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上述（一）列示的重大缺陷均涉及子公司，表明聆达股份对子公司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失效。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聆达股份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聆达股份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聆达股份 2024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被列为六安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金寨嘉悦新能源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需遵守的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金寨嘉悦新能源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1524MA2TD4802P001Q）申领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7 日，有效期至 2028 年 4 月 27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COD）、总氮（TN）、悬浮物（SS）、总磷（TP）、氟化物	连续排放	1	厂区废水站总排口与污水管网对接，并入金寨现代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COD: 24.8mg/L; TN: 8.81mg/L; SS: 14.63mg/L; TP: 0.125mg/L; F-: 6.7mg/L; PH: 7.3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	/	无超标排放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F-、HCl、Cl ₂ 、颗粒物、NO _x 、NH ₃ 、VOCs、SO ₂ 、HS、臭	连续排放	7	车间 5 个废气排气筒，废水处理站 1 个废气排气筒，动力站	F-: 0.204mg/m ³ ; HCl: 1.42mg/m ³ ; Cl ₂ : 1.305mg/m ³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	/	/	无超标排放

		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1 个废气排气筒（目前暂停使用）	颗粒物： 1.8mg/l； NOx： 8.4mg/m ³ ； NH3： 9.12mg/m ³ ； VOCs： 0.116mg/m ³	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金寨嘉悦新能源防治污染设施现有一座污水处理站和一套废气处理排放系统，均正常运行。

1、废水

废水处理工艺主要为“调节池+一级除氟反应池+一级除氟沉淀池+二级除氟反应池+二级除氟沉淀池+高效脱氮+A/O生化池+二沉池”。其中除氟系统去除效率为 99%；高效脱氮系统对氨氮去除效率为 7%，对总氮去除效率为 85%，去除效率为 13%；A/O 系统对 COD 去除效率为 50%，对氨氮去除效率为 86%，对总氮去除效率为 90%。

2、废气

(1) 制绒、扩散、石墨清洗等产生的含氯化氢、氯气、氟化氢废气污染物浓度较低，采用工艺成熟的碱液喷淋法进行处理，处理效率为 90%；刻蚀产生的 NOx 和氟化物采用四级喷淋吸收设备和 SDG 酸气吸附剂（一备一用）进行处理，处理后酸性废气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其处理效率达到 90%。

(2) 镀膜产生微量的硅烷、氨气经真空泵抽出，进入硅烷燃烧桶+防爆硅烷净化器+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对硅烷处理效率为 99.9%，对氨气的处理效率为 80%。

(3) 生产车间印刷、烧结工段产生含 VOCs 的有机废气，采用 UV 光解+活性炭纤维吸附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其处理效率为 99%。

(4) 废水处理站调节池会产生少量酸洗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氟化物、氮氧化物，本项目对调节池加盖密闭，盖板预留进、出气口，酸性废气由引风管收集至碱液喷淋装置净化处理，对氮氧化物、氟化氢等酸性废气去除率可达 90%以上。

(5) 燃气锅炉生产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烟气、SO₂ 和 NOx，产生的 NOx 采用 FGR 烟气外循环燃烧技术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去除率达到 60%，现已停止运行，2023 年度全年未运行。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金寨嘉悦新能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金寨嘉悦新能源环境监测工作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检测。

1、废水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pH、COD、SS、氨氮、总氮、氟化物

监测布点：污水总排口设有流量计、COD、PH、氨氮 在线监测仪，其它因子每半年监测一次，人工监测每半年监测一次。

2、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HF、HCl、Cl2、NOx、颗粒物、TVOC、NH3、H2S

监测布点：在废气排口设监测点（污染源监测），在厂界设监控点（环境质量监测），人工监测每半年监测一次。

3、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噪声监测，每半年监测一次，每次监测一天，每昼、夜各一次。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金寨嘉悦新能源一期项目环保治理和保护设施投资 4,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建立健全了公司质量、环境、安全以及员工权益保护管理体系和控制流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可靠保障。公司遵循以人为本，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为员工提供了平等的发展机会；注重对员工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的保护，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员工培训活动。持续优化办公环境，提升工作舒适度与安全性，关注员工工作生活，不断提升员工的主人翁地位，公司建有乒乓球室、篮球场、网球场、健身设施，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是否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
林志煌	其他	2023年12月25日	资金占用	180	0	0.00%	206	0	0.00%	0				
王明圣、林志煌	其他	2023年7月7日	资金占用	5,488.64	0	0.00%	5,529.42	234.19		0	现金清偿	234.19	3	否
合计				5,668.64	0	0.00%	5,735.42	234.19	0.00%	0		234.19		
相关决策程序				未履行相关内部控制的决策、审批程序。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				详见第四节、十四、2。										

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已消除，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注：行 2 中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 5488.64 万元，报告期内占用资金的利息为 274.97 万元，报告期内偿还金额 5735.42 万元，期末余额 234.19 万元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还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已消除。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原因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后续解决措施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决时间（月份）	是否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
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督促相关责任人尽快解决该违规担保事项消除对上市公司的不良影响	1,600	2.98%	物的担保	/	1,600	2.98%	公司当前处于预重整阶段，预重整投资人承诺兜底解决公司证券违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	1,600	12	是

王某 (自然人)	无关联关系	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督促相关责任人尽快解决该违规担保事项消除对上市公司的不良影响	5,000	9.30%	物的担保	/	5,000	9.30%	公司等公司当前处于预重整阶段,预重整投资人承诺兜底解决公司证券违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	5,000	4	否
合计				6,600	12.28%	--	--	6,600	12.28%	--	--	--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努力消除非标准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包括收回被关联方占用的资金,积极应诉,消除违规对外担保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公司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消除隐患,控制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上述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并对会计师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措施,努力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内部控制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消除隐患,控制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监事会：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所涉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整改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持续关注强调事项，推动公司采取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含 2024 年年审服务）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姜韬、姜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姜韬 3 年（含 2024 年年审服务）、姜雪 5 年（含 2024 年年审服务）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聆达”变更为“*ST 聆达”，证券代码仍为“300125”。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比例限制不变仍为 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

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暨股票停牌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收到六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皖 15 破申 127 号），公司债权人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六安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同时指定由金寨县人民政府组建成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收到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六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皖 15 破申 147 号），六安中院决定对子公司金寨嘉悦启动预重整，与聆达股份预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

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债权申报、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等事宜，现确定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和合肥威迪变色玻璃有限公司（现名称：合肥威迪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预重整协调审理案的重整投资人，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确定的重整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因借款合同纠纷引发诉讼，金寨汇金作为原告请求法院判决被告金寨嘉悦立即偿还借款 1.17 亿元及利息，被告聆达股份对上述借款承担	11,70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1、金寨县人民法院作出（（2024）皖 1524 民初 1756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结果如下：1、被告金寨嘉悦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一次性偿还原告金寨汇金借款本金 1.17 亿元及利息；2、原	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对公司级子公司的重整，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	2024 年 05 月 06 日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5-07/1219995264.PDF

<p>连带担保责任。</p>				<p>告金寨汇金有权就被告金寨嘉悦抵押的不动产登记证明号为：皖（2024）金寨县不动产证明第 0002365 号的抵押物享有第二顺位抵押权，对其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第一顺位抵押权人优先受偿之后对本案第一项确定的义务在担保的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p> <p>3、原告金寨汇金有权就被告金寨嘉悦抵押的权证号为：皖（2023）金寨县不动产权第 0018578 号、皖（2023）金寨县不动产权第 0018589 号的抵押物享有第三顺位抵押权，对其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第一、二顺位抵押权人优先受偿之后对本案第一项确定的义务在担保的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p> <p>4、原告金寨汇金有权对被告金寨嘉悦抵押的生产设备折价或拍</p>			
----------------	--	--	--	--	--	--	--

				<p>卖、变卖所得价款按抵押权顺位行使优先受偿权；5、被告聆达股份对被告金寨嘉悦的上述第一项确定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6、驳回原告金寨汇金的其他诉讼请求。</p> <p>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626,800 元，由被告金寨嘉悦、聆达股份负担。</p>			
<p>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违规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自然人王某某的借款提供担保，涉及民间借贷纠纷引发诉讼。</p>	5,916	否	已判决	<p>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作出 (2024) 闽 0203 民初 19938 号《民事判决书》和 (2024) 闽 0203 民初 19938 号之二《判决补正裁定书》判决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借款不承担担保责任。</p>	诉讼、仲裁尚在审理过程中	2024 年 09 月 04 日	<p>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9-04/1221137555.PDF</p>
其他未达到重大诉讼披	21,530	部分已判决诉讼形成预	部分诉讼、仲裁尚在审	无重大影响	部分诉讼、仲裁尚在审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汇总		计负债	理过程中；部分诉讼已经判决、结案		理过程中；已判决的案件按照判决书执行		日、6月19日、6月21日、7月25日、8月1日、9月4日披露的《关于新增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于2024年4月2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7号），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	2024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收到大连证监局《关于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在《2023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2024年10月08日	
王明圣	董事	公司在《2023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2024年10月08日	
林志煌	董事	公司在《2023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聆达集团股	2024年10月08日	

		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谢景远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在《2023 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2024 年 10 月 08 日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12024005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林志煌	董事	资金占用	是	180	0	206		26	0
王明圣、林志煌	董事	资金占用	是	5,488.64	0	5,529.42		274.97	234.1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已部分偿还，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柏疆红	董事	借款	0	800,000	0	3.10%	3,575.97	803,575.97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09日	50,000	2015年04月09日	18,642.51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8年8月27日	否	否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3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50,000	2021年01月01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若金寨嘉悦新能源项目三期未启动，担保期至2029年3月31日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0日	100,000	2021年11月15日	9,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再融资资金到位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0日	100,000	2022年01月1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再融资资金到位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120,000	2022年04月27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再融资资金到位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120,000	2022年04月26日		连带责任保证			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2日	120,000	2022年12月14日	595.6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32年12月28日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1日	130,000	2023年06月29日	9,956.33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9年6月29日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1日	130,000	2023年08月28日	2,645.95	连带责任保证			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1日	130,000	2023年09月15日	1,146	连带责任保证			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否	否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1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天津嘉悦新能	2024年04月27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4年年度	否	否

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日							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上海嘉悦蔚蓝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25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94,686.3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7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25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4,686.3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6.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94,686.3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94,686.39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2025 年 3 月, 子公司格尔木神光收到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下发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函》, 正式宣布全部借款本金提前到期, 要求格尔木神光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前偿还全部贷款本息 (剩余贷款本金约 1.86 亿元及相应的应还利息, 罚息及复利), 并要求公司履行担保责任, 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履行, 将依法采取诉讼途径进行追索。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于 2023 年 11 月 5 日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联席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自然人王某某的借款违规提供了担保, 担保金额达 5,000 万元。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构成违规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出具了《连带保证担保函》, 涉及担保金额 16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格尔木神光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构成违规对外担保。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于 2023 年 11 月 5 日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CEO）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自然人王某某的借款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达 5,000 万元。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该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2025 年 3 月，经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审理，根据（2024）闽 0203 民初 19938 号《民事判决书》和（2024）闽 0203 民初 19938 号之二《判决纠正裁定书》，自然人王某某与被告王明圣、林志煌、林春良、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涉及借款及担保金额 5,000 万元，判决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不承担担保责任。

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建设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发展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经营管理及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审慎研究认为继续推进该项目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为有效控制对外投资风险，公司与铜陵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投资建设铜陵年产 20GW 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该事项已经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交易事宜，截至今日尚未与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可能存在违约金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公司原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将所持公司 3,507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铜陵嘉悦同盛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悦同盛”），为债务人铜陵市正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实际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因股价下跌触及预警线，而债务人未能依约追加债权人认可的足额担保物，也未能及时清偿到期借款利息，因此债权人正式发函通知债务提前到期，向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前述质押股票采取了司法冻结措施。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原控股股东光恒昱所持公司 3,507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标的股票在规定时间内无竞买人出价，拍卖已流拍。2025 年 3 月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将杭州光恒昱持有的 3,507 万股公司股票作价 23,800 万元，交付嘉悦同盛抵偿 23,800 万元债务，嘉悦同盛已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完成上述股份的过户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由杭州光恒昱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黄双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13 日、2025 年 4 月 2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6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不具备继续实施股权激励的条件，决定依规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84.00 万股，回购注销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6.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 3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54.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此次激励计划配套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在本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完成后一并终止。公司此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2024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5、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自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一直共同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融资环境等因素，经公司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反复沟通论证，公司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系公司基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6、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收到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皖 15 破申 127 号），公司债权人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为有效识别重整价值和重整可行性，降低重整成本，提高重整成功率，六安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同时指定由金寨县人民政府组建成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以下简称“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临时管理人组长为朱成亮。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收到六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皖 15 破申 147 号），六安中院鉴于金寨嘉悦系聆达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且聆达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启动预重整，同意债权人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的申请，决定对金寨嘉悦启动预重整，与聆达股份预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债权申报、债权人会议、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现确定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和合肥威迪变色玻璃有限公司（现名称：合肥威迪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预重整协调审理案的重整投资人，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确定的重整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启动重整，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如果公司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被宣告破产清算，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9 月 2 日、9 月 23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7、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格尔木神光新能源为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出具了《连带保证担保函》，涉及担保金额 1600 万元。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应当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子公司金

寨嘉悦、格尔木神光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因该违规担保事项未在一个月内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9.4 条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8、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12024005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9、公司 2022 至 2024 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孰低值为负且 2024 年财务报告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效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实施临时停产，并预计无法在三个月内恢复正常生产；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尚未解决，根据《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一）（四）（五）（六）项规定，公司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未解除。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5,579 万元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5,785 万元，期末净资产为-53,841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二）项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变更为“*ST 聆达”，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建设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发展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经营管理及项目实施具体情况，综合评估认为当前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的实施条件及要求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已无法满足项目推进实施的需求。经公司审慎研究，认为继续推进铜陵项目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为有效控制对外投资风险，公司与铜陵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投资建设铜陵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9 日、3 月 29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收到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皖 15 破申 147 号），债权人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对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进行预重整，并申请与已受理的聆达股份破产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六安中院鉴于金寨嘉悦系聆达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且聆达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启动预重整，为有效识别重整价值和重整可行性，降低重整成本，提高重整成功率，决定对金寨嘉悦启动预重整，与聆达股份破产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同时指定由金寨县人民政府组建成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临时管理人组长为朱成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自 2024 年 3 月中旬停产后，管理层一直在寻求复工复产的方案，从公司进入预重整阶段以来，公司管理层与临时管理人多次针对复工复产事宜进行多轮讨论和沟通，但太阳能电池片市场行情仍无根本性好转，2024 年 9 月中旬，公司出于人力成本的考量不得已开启了主动裁员程序，裁员的范围包括制造体系等核心部门的骨干员工。基于当前形势判断，短期乃至中期内金寨嘉悦几乎无复工复产的可能。2024 年 10 月，经公司管理层综合考量，鉴于金寨嘉悦新能源二期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巨大，同时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决定暂时停止项目建设。2025 年 3 月 31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子公司二期项目及相关供应商合同的议案》，同意终止建设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5.0GW 高效电池片 (TOPCon) 生产项目及相关供应商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1 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00,837	1.76%				- 2,542,900	- 2,542,900	2,157,937	0.8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700,837	1.76%				- 2,542,900	- 2,542,900	2,157,937	0.8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00,837	1.76%						2,157,937	0.8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899,158	98.24%				2,542,900	2,542,900	265,442,058	99.19%
1、人民币普通股	262,899,158	98.24%				2,542,900	2,542,900	265,442,058	99.1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0	0		

他									
三、股份总数	267,599,995	100.00%				0	0	267,599,99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及高管任职、离职期间锁定所持股份，并按相关规定解除、增加限售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赵开新	40,500	0	40,500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后遵守相关减持规定
刘振东	2,411,085	0	2,411,085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后遵守相关减持规定
韩家厚	91,315	0	91,315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后遵守相关减持规定
邱志华	57,937	0	0	57,937	高管锁定股	遵守相关减持规定
林志煌	1,100,000	0	0	1,100,000	股票激励限售股	股票激励限售股：按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
谢景远	500,000	0	0	500,000	股票激励限售股	股票激励限售股：按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
唐洪湘	500,000	0	0	500,000	股票激励限售股	股票激励限售股：按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
合计	4,700,837	0	2,542,900	2,157,93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63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4%	58,453,260	0	0	58,453,260	质押	51,050,000	
魏娟意	境内自然人	1.19%	3,178,100	3178100	0	3,178,100	不适用	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1.12%	3,007,811	3007811	0	3,007,811	不适用	0	
陈育宣	境内自然人	0.89%	2,380,000	2380000	0	2,380,000	不适用	0	
毛幼聪	境内自然人	0.82%	2,187,600	2187600	0	2,187,600	不适用	0	
毛聪芬	境内自	0.73%	1,963,900	1963900	0	1,963,900	不适用	0	

	然人		00			00		
李东璘	境内自然人	0.65%	1,749,300	1749300	0	1,749,300	不适用	0
黄佩玉	境内自然人	0.58%	1,554,300	0	0	1,554,300	不适用	0
余辉	境内自然人	0.57%	1,530,000	1530000	0	1,530,000	不适用	0
贾英智	境内自然人	0.49%	1,306,400	1306400	0	1,306,4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53,260	质押	51,050,000					
魏娟意	3,178,100	不适用	0					
魏巍	3,007,811	不适用	0					
陈育宣	2,380,000	不适用	0					
毛幼聪	2,187,600	不适用	0					
毛聪芬	1,963,900	不适用	0					
李东璘	1,749,300	不适用	0					
黄佩玉	1,554,300	不适用	0					
余辉	1,530,000	不适用	0					
贾英智	1,306,40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双	2015 年 01 月 23 日	91330109328314003Q	企业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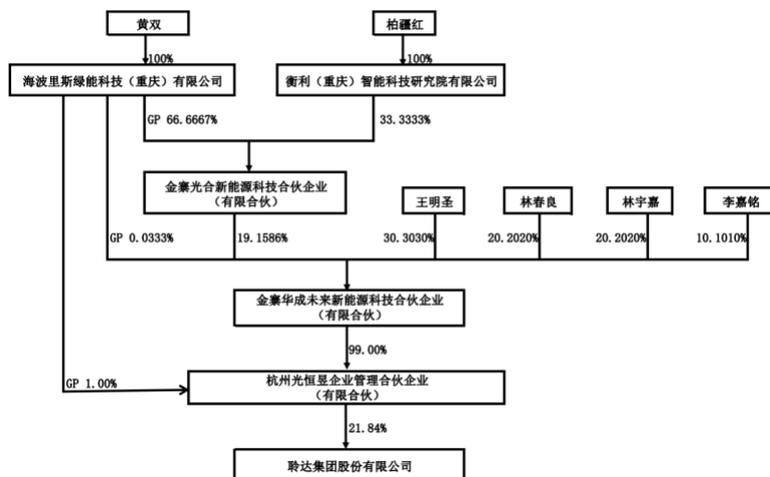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黄双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白泽时代智能科技研究院（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重庆熟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中金高通产业投资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中金涌鑫投资（珠海横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惠添誉（重庆）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东方嘉石家族办公室有限公司（香港）首席投资官；森柏纳企业管理咨询（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重庆软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海波里斯绿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5）第 210A01648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姜韬、姜雪

审计报告正文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聆达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聆达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聆达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聆达股份净资产负数 53,841.06 万元，营运资金连续负数；连续两年发生重大经营亏损，主要收入来源的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嘉悦”）因受太阳能电池技术迭代及光伏市场下行的影响而自 2024 年初完全停工停产且相关资产发生大幅减值；在到期日无法偿还债务，出现大量诉讼及银行账户被冻结。

2024 年 7 月 30 日，聆达股份收到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安中院”）送达的（2024）皖 15 破申 127 号《决定书》，六安中院决定对聆达股份启动预重整。2024 年

8月30日，金寨嘉悦收到六安中院送达的（2024）皖15破申147号《决定书》，六安中院决定对金寨嘉悦启动预重整并与聆达股份预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聆达股份及金寨嘉悦尚处于预重整阶段，后续进入重整程序前需要法院逐级报送最高人民法院审查，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及重整进程、结果均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聆达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根据目前预重整及实际经营情况，聆达股份管理层正在采取措施，包括将继续推进重整、同时继续保障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及持续改善等措施，这些拟（正）采取的措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中披露。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2所述，聆达股份于2024年12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附注五、38。

1、事项描述

收入是聆达股份关键绩效指标，存在操纵收入以实现绩效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评价聆达股份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及条件，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分析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按产品类型、按月对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4）针对电池片销售收入，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订单、销售合同、出库记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等；对于光伏电站收入，取得与电网公司双方确认的结算单、收款银行回单、增值税专用发票，获取电价批复文件、查

询国家或相关政府部门对于光伏电站的补贴政策；对于 EPC 工程收入，获取相关合同、验收及结算单据等资料，判断收入确认时点、收入确认方法是否正确。

(5)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销售金额执行函证程序，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采取抽样方式，核对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0，附注五、11 和附注五、12。

1、事项描述

聆达股份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8,184.89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 84,396.97 万元；在建工程价值 31,487.32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 2,556.70 万元，两项资产价值合计数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69.57%且减值计提影响重大。由于相关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聆达股份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询问管理层，了解关于减值迹象的判断。

(3) 获取管理层减值测试计算表、评估报告等，评价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并复核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4) 基于对行业以及聆达股份经营情况的了解，分析并复核管理层进行减值测试时运用的重大判断和估计的合理性，包括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等。

(5) 评价管理层聘请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6) 利用评估专家的复核工作，评价管理层专家评估时所使用的评估方法、估值模型的适当性，以及关键假设、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六、其他信息

聆达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聆达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七、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聆达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聆达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聆达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聆达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八、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聆达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

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聆达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聆达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71,185.44	67,008,486.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157,884,250.55
应收账款	165,577,192.26	177,921,179.82
应收款项融资	2,386,645.63	0.00
预付款项	10,401,441.71	33,864,846.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46,992.39	26,815,161.37
其中：应收利息	223,647.23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45,655.50	32,964,520.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685,849.06	9,636,380.34
流动资产合计	221,614,961.99	506,094,825.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030,398.71	5,262,40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381,848,851.58	912,154,080.68
在建工程	314,873,222.50	303,153,724.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65,757.25	1,270,392.67
无形资产	61,515,402.55	68,893,117.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0.00	920,299.19
长期待摊费用	191,501.29	3,659,38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56.21	1,747,46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46,395,631.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9,793,490.09	1,443,456,493.43
资产总计	1,001,408,452.08	1,949,551,318.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5,252,481.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200,835,116.27	181,299,101.79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16,604,060.52	12,410,569.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462,325.76	12,166,220.71
应交税费	17,551,455.84	13,099,107.24
其他应付款	255,953,652.47	218,067,502.84
其中：应付利息	56,573,729.24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474,264.35	101,845,795.92
其他流动负债	2,017,761.75	149,188,418.87
流动负债合计	1,211,898,636.96	713,329,198.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2,500,000.00	274,673,771.48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376,509.64
长期应付款	0.00	511,760,345.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60,272,093.59	245,000.00
递延收益	23,039,054.06	24,574,83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09,298.79	12,554,64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920,446.44	824,185,108.44
负债合计	1,539,819,083.40	1,537,514,306.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599,995.00	267,599,995.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674,980,525.32	674,980,525.32
减：库存股	17,388,000.00	17,38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4,446,911.14	24,446,911.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87,114,911.13	-537,602,419.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7,475,479.67	412,037,012.05
少数股东权益	-935,151.65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410,631.32	412,037,012.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1,408,452.08	1,949,551,318.93

法定代表人：王明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景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景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79,878.48	27,215,10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248,455.79	548,442.20
其他应收款	133,148,168.96	112,424,601.60
其中：应收利息	223,647.23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559,532.57	473,841.50
流动资产合计	140,136,035.80	140,661,995.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2,288,483.57	388,527,79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6,903,319.84	15,823,023.60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1,256,051.12
无形资产	276,018.16	395,078.57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440,99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467,821.57	406,442,944.75
资产总计	269,603,857.37	547,104,94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10,801,824.53	9,122,283.89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564,235.18	564,235.18
应付职工薪酬	5,657,209.35	4,041,647.14
应交税费	1,440,408.01	1,091,620.28
其他应付款	165,199,500.55	150,801,590.86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726,767.35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3,663,177.62	166,348,144.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376,509.64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2,427,115.92	0.00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27,115.92	376,509.64
负债合计	186,090,293.54	166,724,654.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599,995.00	267,599,995.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684,831,664.94	684,831,664.94

减：库存股	17,388,000.00	17,38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4,446,911.14	24,446,911.14
未分配利润	-875,977,007.25	-579,110,285.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513,563.83	380,380,28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603,857.37	547,104,940.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1,151,347.41	838,900,167.67
其中：营业收入	61,151,347.41	838,900,167.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047,879.72	891,221,139.76
其中：营业成本	149,260,204.12	736,881,943.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943,685.29	4,218,208.64
销售费用	3,407,063.79	6,858,929.48
管理费用	46,345,969.87	67,117,635.54
研发费用	694,987.38	37,236,010.13
财务费用	47,395,969.27	38,908,412.55
其中：利息费用	46,692,514.36	39,440,287.67
利息收入	-683,023.18	1,163,432.67
加：其他收益	1,274,257.56	16,700,846.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5,814.12	-1,766,710.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32,001.61	-241,265.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0.00	0.00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165,315.92	-5,065,802.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1,201,714.96	-203,780,745.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14.57	93,733.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1,392,205.18	-246,139,650.17
加：营业外收入	72.77	1,112,099.29
减：营业外支出	117,821,748.28	1,613,265.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9,213,880.69	-246,640,816.21
减：所得税费用	1,233,762.68	15,351,720.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447,643.37	-261,992,536.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447,643.37	-261,992,536.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9,512,491.72	-261,992,536.94
2.少数股东损益	-935,151.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0,447,643.37	-261,992,536.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9,512,491.72	-261,992,536.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5,151.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5	-0.99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5	-0.9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明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景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景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954.13	144,954.13
减：营业成本	976,236.36	976,236.36
税金及附加	33,530.52	43,616.64
销售费用	1,360,744.09	4,838,953.37
管理费用	16,785,747.57	31,253,492.42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732,679.96	-610,990.13
其中：利息费用	10,829.79	64,365.50
利息收入	-717,706.17	692,720.97
加：其他收益	20,854.89	7,51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2,001.61	-241,265.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32,001.61	-241,265.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83,081.51	136,893.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917,307.39	-235,311,387.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64.92	93,306.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345,292.05	-271,671,296.83
加：营业外收入	0.00	953,106.12
减：营业外支出	2,521,429.78	322.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866,721.83	-270,718,513.61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866,721.83	-270,718,513.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296,866,721.83	-270,718,513.61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6,866,721.83	-270,718,513.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32,603.80	498,794,167.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998.02	1,260,42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1,255.59	27,973,18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03,857.41	528,027,78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47,935.35	239,975,485.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35,008.37	142,431,16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8,369.78	28,824,04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8,030.54	31,579,24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59,344.04	442,809,94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5,486.63	85,217,83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550.00	155,25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2,9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29,550.00	5,055,25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1,344.24	192,469,687.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344.24	192,469,68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8,205.76	-187,414,428.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7,38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176,591,137.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26,914.84	87,667,71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26,914.84	281,646,852.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700,596.67	121,064,709.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23,289.12	41,766,46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9,144.82	24,188,41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33,030.61	187,019,58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06,115.77	94,627,266.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4	-11,87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03,394.20	-7,581,19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10,186.48	48,691,381.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6,792.28	41,110,186.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8,007.12	58,152,70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8,007.12	58,152,70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721.25	14,248,544.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94.00	44,506.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76,742.51	79,079,78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80,057.76	93,372,83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2,050.64	-35,220,12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137,2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800.00	5,037,29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00	867,5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8,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	9,377,5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00,800.00	-4,340,28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7,38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9,167,71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46,555,715.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5,500,070.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15,500,07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31,055,64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8,749.36	-8,504,766.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1,568.34	10,696,33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0,317.70	2,191,568.3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267, 599,				674, 980,	17,3 88,0			24,4 46,9		- 537,		412, 037,		412, 037,

期末余额	995.00				525.32	00.00			11.14		602,419.41		012.05		012.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7,599.995.00				674,980.525.32	17,388.000.00			24,446.911.14		-537,602.419.41		412,037.012.05		412,037.01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9,512.491.72		-949,512.491.72	-935,151.65	-950,447.64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9,512.491.72		-949,512.491.72	-935,151.65	-950,447.643.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67,599,995.00	0.00	0.00	0.00	674,980,525.32	17,388,000.00	0.00	0.00	24,446,911.14	0.00	-1,487,114.91	1.13	-537,475,479.67	-935,151.65	-538,410,631.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265,499,				645,205,			24,446,9		-275,		659,542,		659,542,		

期末余额	995.00				550.77				11.14		609,882.47		574.44		574.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5,499,995.00				645,205,550.77	0.00			24,446,911.14		-275,609,882.47		659,542,574.44	0.00	659,542,57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	0.00	0.00	0.00	29,774,974.55	17,388,000.00	0.00	0.00	0.00	0.00	261,992,536.94	0.00	-247,505,562.39		-247,505,56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992,536.94		-261,992,536.94	0.00	-261,992,53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0	0.00	0.00	0.00	29,774,974.55	17,38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486,974.55	0.00	14,486,974.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0.00		0.00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00,000.00				15,288,000.00	17,388,000.00							0.00		0.00
4. 其他					14,486,974.55								14,486,974.55		14,486,974.5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67, 599, 995. 00				674, 980, 525. 32	17,3 88,0 00.0 0			24,4 46,9 11.1 4		- 537, 602, 419. 41		412, 037, 012. 05	0.00	412, 037, 012. 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7,599,995.00				684,831,664.94	17,388,000.00			24,446,911.14	-579,110,285.42		380,380,28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7,599,995.00				684,831,664.94	17,388,000.00			24,446,911.14	-579,110,285.42	0.00	380,380,28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866,721.83		-296,866,721.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6,866,721.83		-296,866,721.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7,599,995.00				684,831,664.94	17,388,000.00			24,446,911.14	-875,977,007.25	0.00	83,513,563.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5,499,995.00				655,056,690.39				24,446,911.14	-308,391,771.81		636,611,824.72
加：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5,499,995.00				655,056,690.39	0.00			24,446,911.14	-308,391,771.81		636,611,82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	0.00	0.00	0.00	29,774,974.55	17,388,000.00	0.00	0.00	0.00	-270,718,513.61		-256,231,539.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718,513.61		-270,718,513.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0	0.00	0.00	0.00	29,774,974.55	17,388,000.00	0.00	0.00	0.00	0.00		14,486,974.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00,000.00				15,288,000.00	17,388,000.00						0.00

额												
4. 其他					14,486,974.55							14,486,974.5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67,599,995.00				684,831,664.94	17,388,000.00			24,446,911.14	-579,110,285.42		380,380,285.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大连易世达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30 日依法整体变更成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4 号文核准，本公司 2010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9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125。

2015 年 3 月 28 日，大连力科技术工程有限公司通过股份转让协议方式，将其持有的 2,58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88%）股份转让给杭州光恒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经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激励对象发行股份以及实施股份回购，本公司目前股本为 26,759.9995 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辽宁省大连市，总部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笔架山路 1 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太阳能电池、储能及节能产品、信息科技、新能源科技领域；太阳能电站的运营和维护；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以及上述业务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对外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净资产负数 53,841.06 万元，营运资金连续负数；连续两年发生重大经营亏损，主要收入来源的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嘉悦”）因受太阳能电池技术迭代及光伏市场下行的影响而自 2024 年初完全停工停产且相关资产发生大幅减值；在到期日无法偿还债务，出现大量诉讼及银行账户被冻结。

2024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安中院”）送达的（2024）皖 15 破申 127 号《决定书》，六安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2024 年 8 月 30 日，金寨嘉悦收到六安中院送达的（2024）皖 15 破申 147 号《决定书》，六安中院决定对金寨嘉悦启动预重整并与公司预重整案件进行协调审理。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及金寨嘉悦尚处于预重整阶段，后续进入重整程序前需要法院逐级报送最高人民法院审查，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及重整进程、结果均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拟（已）采取的改善措施如下：

（1）厉行节约成本费用，减少现金支出：主要子公司金寨嘉悦处于停产状态，公司通过裁员降薪、降低办公费用等措施，将维持运营的费用降低至最合理的水平。当地政府也在用水、用电、通讯等各方面予以支持和保障，维持公司的日常运营；

（2）积极开展光伏 EPC 电站业务，子公司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目前在手订单总额超过 3,800 万元，另有意向订单仍在商洽之中；

（3）对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 50MW 光伏电站进行消缺技术改造，以达到国网的考核要求，提升发电能力，增加营业收入；

（4）积极配合重整工作，预重整投资人 2025 年 3 月与公司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并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预重整投资人将以现金投资获取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经评估，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财务报表按持续经营之基准编制是恰当的。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5、附注三、18 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或 2,000 万元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 光伏发电业务
- 应收账款组合 2: 余热发电业务
- 应收账款组合 3: 太阳能电池业务
- 应收账款组合 4: EPC 工程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其他长期应收款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划分为一个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应收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4.75-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00	19.00-3.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23.75-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0。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商标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25/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5-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注）	总量	能源服务合同约定受益期限	工作量法	
商标权	10 年	商标注册有效期限	直线法	
软件	10 年	软件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水电燃料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按照工时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水电燃料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按照工时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太阳能电池业务、光伏发电业务、余热发电业务和 EPC 工程业务。

①太阳能电池片收入

国内销售：根据订单、发货单并经客户签收产品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根据订单、发货单并办理完产品出口报关手续且取得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②光伏发电收入

每月根据与供电部门共同确认的电量和政府核准价格确认收入。

③余热发电收入

公司作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运营期内按照合同约定分享收益，运营期满后将余热电站移交给合作方。每月根据双方确认的抄表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④EPC 工程收入

公司 EPC 业务主要系提供光伏电站总承包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光伏电站完工并达到并网发电条件，同时取得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9、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8。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采用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尔木公司”）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时，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9,491,666.44	41,108,816.23
其他货币资金	879,519.00	24,876,128.4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023,541.61
合计	20,371,185.44	67,008,486.24

其他说明：

受限资金明细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1,288,092.25	
信用证保证金	876,300.91	874,758.15
担保金		24,000,000.00
合计	2,164,393.16	24,874,758.15

期末公司因诉讼被申请财产保全冻结银行账户 30 个，金额 128.81 万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7,884,250.55
合计	0.00	157,884,250.55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070,487.82	34,825,936.41
1 至 2 年	28,891,870.22	29,544,921.66
2 至 3 年	266,290.20	55,028,495.94
3 年以上	179,603,554.02	124,575,058.08
3 至 4 年	55,028,495.94	53,353,409.58
4 至 5 年	53,353,409.58	9,384,127.47
5 年以上	71,221,648.50	61,837,521.03
合计	227,832,202.26	243,974,412.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52,201.59	3.42%	4,176,100.79	50.00%	4,176,100.80
其中：										
马鞍山隆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352,201.59	3.42%	4,176,100.79	50.00%	4,176,10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832,202.26	100.00%	62,255,010.00	27.32%	165,577,192.26	235,622,210.50	96.58%	61,877,131.48	26.26%	173,745,079.02
其中：										
组合1：光伏发电业务	157,645,306.94	69.19%	0.00	0.00%	157,645,306.94	171,872,983.82	70.45%	0.00	0.00%	171,872,983.82
组合2：余热发电业务	62,103,811.23	27.26%	61,869,449.22	99.62%	234,362.01	62,123,741.67	25.46%	61,860,876.63	99.58%	262,865.04
组合3：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2,754,031.36	1.21%	119,108.14	4.32%	2,634,923.22	1,625,485.01	0.67%	16,254.85	1.00%	1,609,230.16
组合4：EPC工程业务	5,329,052.73	2.34%	266,452.64	5.00%	5,062,600.09					
合计	227,832,202.26	100.00%	62,255,010.00	27.32%	165,577,192.26	243,974,412.09	100.00%	66,053,232.27	27.07%	177,921,179.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马鞍山隆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马鞍山隆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352,201.59	4,176,100.79	50.00%	2022年11月马鞍山隆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从公司采购电池片，货款总额8,352,201.59元，约定付款期60天，到期后公司多次催收未果，管

						理层基于对应收账款回款不确定性风险的谨慎考虑，期末按照 50%比例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8,352,201.59	4,176,100.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光伏发电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光伏发电业务	157,645,306.94	0.00	0.00%
合计	157,645,306.94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余热发电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热发电业务	62,103,811.23	61,869,449.22	99.62%
合计	62,103,811.23	61,869,449.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太阳能电池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太阳能电池业务	2,754,031.36	119,108.14	4.32%
合计	2,754,031.36	119,108.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EPC 工程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EPC 工程业务	5,329,052.73	266,452.64	5.00%
合计	5,329,052.73	266,452.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安徽隆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4,176,100.79			4,176,100.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1: 余热发电业务	61,860,876.63	8,572.59				61,869,449.22
组合2: 太阳能电池片业务	16,254.85	102,853.29				119,108.14
组合3: EPC工程业务		266,452.64				266,452.64
合计	66,053,232.27	377,878.52		4,176,100.79		62,255,01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176,100.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安徽隆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4,176,100.79	债务重组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审议通过	否
合计		4,176,100.79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7,645,306.94		157,645,306.94	69.20%	0.00
第二名	13,330,000.00		13,330,000.00	5.85%	13,330,000.00
第三名	10,549,486.88		10,549,486.88	4.63%	10,549,486.88
第四名	8,335,245.00		8,335,245.00	3.66%	8,335,245.00
第五名	4,769,263.92		4,769,263.92	2.09%	4,769,263.92

合计	194,629,302.74		194,629,302.74	85.43%	36,983,995.80
----	----------------	--	----------------	--------	---------------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86,645.63	
合计	2,386,645.63	0.00

(2) 其他说明

-
-
-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期末本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
-
- 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 期末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3,647.23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223,345.16	26,815,161.37
合计	4,446,992.39	26,815,161.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15,597.23	
活期存款利息	8,050.00	
合计	223,647.23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① 应收利息系本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定期存款账户中已到期可收取的利息。
- ② 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均为银行存款利息，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3,884,167.00	35,684,167.00
保证金及押金	22,647,207.36	28,806,275.00

代垫款	6,871,257.11	6,871,257.11
备用金	436,043.77	257,989.57
关联资金占用	2,341,861.07	8,920,000.00
其他	2,770,109.27	1,669,663.68
合计	68,950,645.58	82,209,352.3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66,773.89	22,823,700.42
1 至 2 年	10,055,829.24	5,374,939.52
2 至 3 年	312,439.52	
3 年以上	54,515,602.93	54,010,712.42
3 至 4 年		33,980,562.00
4 至 5 年	33,980,562.00	10,047,605.00
5 年以上	20,535,040.93	9,982,545.42
合计	68,950,645.58	82,209,352.3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884,167.00	78.15%	53,884,167.00	100.00%		43,884,167.00	53.38%	43,884,167.00	100.00%	0.00
其中：										
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3,884,167.00	49.14%	33,884,167.00	100.00%		33,884,167.00	41.22%	33,884,167.00	100.00%	0.00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50%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2.16%	10,000,000.00	100.00%	0.00
铜陵狮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	14.50%	10,0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66,478.58	21.85%	10,843,133.42	71.97%	4,223,345.16	38,325,185.36	46.62%	11,510,023.99	30.03%	26,815,161.37

其中：										
账龄组合	15,066,478.58	21.85%	10,843,133.42	71.97%	4,223,345.16	38,325,185.36	46.62%	11,510,023.99	30.03%	26,815,161.37
合计	68,950,645.58	100.00%	64,727,300.42	93.87%	4,223,345.16	82,209,352.36	100.00%	55,394,190.99	67.38%	26,815,161.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100.00%	<p>2020年8月，本公司与张家港保税区德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合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移协议，协议约定由本公司承接原子公司上海易世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已注销）债权，由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辉”）承接原张家港保税区德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合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债务3,888.4167万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累计收到500万元，剩余金额已全部逾期，且未取得新的还款计划，期末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p> <p>为防范苏州高辉因市场环境变化产生的经营不确定性带来的回款风险，同时考虑到苏州高辉资</p>

						产状况及资金压力，本公司与苏州高辉、苏州联颂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联颂”）协商一致，公司与苏州高辉、苏州联颂就苏州高辉应付公司债务达成债务重组方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签订《抵债协议》、《买卖合同》，苏州联颂拟以其合法拥有的物资及设备资产作价人民币 248.4619 万元，用以抵偿苏州高辉所欠付公司账款 248.4619 万元，剩余 3,139.9548 万元苏州高辉承诺继续按原协议履行或公司与苏州高辉另行协商制定新的还款计划。因上述抵债物资及设备自合同签订后一直存放于苏州联颂，债务重组未实质完成。
合计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应收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数康公司”）投资保证金 1,000 万元，因华数康公司经营出现异常，全额计提坏账准

						备，具体详见附注七、1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铜陵狮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铜陵狮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	417,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嘉悦”）与铜陵狮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于2023年5月30日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就铜陵嘉悦在狮子山高新区投资建设年产20GW高效光伏产业基地项目达成协议。根据相关协议和合同，铜陵嘉悦需缴纳3,000万元作为厂房代建回购履约保证金。2023年9月已缴纳1,000万元履约保证金，2024年3月29日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建设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2025年3月，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向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铜陵嘉悦向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缴纳履约

						保证金人民币 2,000 万元, 同时 3,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本期将已支付的 1,000 万元保证金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000,000.00	417,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5,066,478.58	10,843,133.42	71.97%
合计	15,066,478.58	10,843,133.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510,023.99		43,884,167.00	55,394,190.9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417,000.00		417,000.00	
本期计提	545,281.06		9,583,000.00	10,128,281.06
本期转回	795,171.63			795,171.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843,133.42		53,884,167.00	64,727,300.4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5,394,190.99	10,128,281.06	795,171.63			64,727,300.42
合计	55,394,190.99	10,128,281.06	795,171.63	0.00	0.00	64,727,300.42

本公司之子公司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嘉悦”)与铜陵狮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签订

《项目投资协议书》，就铜陵嘉悦在狮子山高新区投资建设年产 20GW 高效光伏产业基地项目达成协议。根据相关协议和合同，铜陵嘉悦需缴纳 3,000 万元作为厂房代建回购履约保证金。2023 年 9 月已缴纳 1,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2024 年 3 月 29 日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建设铜陵高效光伏电池片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2025 年 3 月，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向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铜陵嘉悦向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同时 3,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本期将已支付的 1,000 万元保证金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3,884,167.00	三年以上	49.14%	33,884,167.00
第二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三年以上	14.50%	10,0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1-2 年	14.50%	10,000,000.00
第四名	代垫款	6,534,906.41	三年以上	9.48%	6,534,906.41
第五名	关联资金占用	2,341,861.07	一年以内	3.40%	97,655.61
合计		62,760,934.48		91.02%	60,516,729.0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0.00
情况说明	0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16,938.55	92.46%	29,420,913.55	86.88%
1 至 2 年	732,367.82	7.04%	3,648,768.31	10.77%
2 至 3 年	85.34		88,472.48	0.26%
3 年以上	52,050.00	0.50%	706,692.35	2.09%
合计	10,401,441.71		33,864,846.6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979,111.1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6.33%。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63,341.88	14,901,859.66	961,482.22	19,059,215.44	440,319.20	18,618,896.24
在产品				547,764.90	391,971.16	155,793.74
库存商品	1,519,426.65	1,264,162.94	255,263.71	12,484,548.75	5,521,549.10	6,962,999.65
合同履约成本	2,486,859.30		2,486,859.30			
委托加工物资	6,403,453.76	3,361,403.49	3,042,050.27	11,178,356.28	3,951,525.42	7,226,830.86
合计	26,273,081.59	19,527,426.09	6,745,655.50	43,269,885.37	10,305,364.88	32,964,520.4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0,319.20	14,461,540.46				14,901,859.66
在产品	391,971.16			391,971.16		
库存商品	5,521,549.10	959,645.79		5,217,031.95		1,264,162.94
委托加工物资	3,951,525.42	1,245,135.93		1,835,257.86		3,361,403.49
合计	10,305,364.88	16,666,322.18		7,444,260.97		19,527,426.09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选取期末市场公开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对外销售
委托加工物资	选取期末市场公开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对外销售
原材料	选取产成品期末市场公开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对外销售
在产品	选取产成品期末市场公开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对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	11,559,448.67	9,426,382.33
预缴所得税	126,400.39	209,998.01
合计	11,685,849.06	9,636,380.34

其他说明：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22,500,000.00	22,500,000.00	0.00	
合计			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500,000.00	100.00%	22,500,000.00	100.00%	
其中：										
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0	100.00%	22,500,000.00	100.00%	
其中：										
合计						22,500,000.00	100.00%	22,500,000.0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0	0				

合计	22,500,000.00	22,500,000.00				
----	---------------	---------------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500,000.00	22,50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		22,50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0	长期应收款转至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22,500,000.00			

其他说明：

2014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与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亚希公司”）及其股东刘里、海南亚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希装饰公司”）及洋浦嘉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嘉润公司”）签订《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约定本公司出资 7,5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250 万元，增资完成后持有海南亚希公司 60% 股权。

由于海南亚希公司不满足《增资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止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中止本次增资。之后，海南亚希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履行出资义务。2016 年 5 月，海南省高院出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应向海南亚希公司返还 2,250 万元注册资金。2017 年 3 月，各方签订《执行和解及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海南亚希公司 42% 的股权转让给洋浦嘉润公司，转让后公司持有海南亚希公司 18% 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依前述协议支付投资款 2,250 万元。

2017 年 6 月，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海南亚希公司 18% 股权作价 2,250 万元转让给刘里，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海南亚希公司股权。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款分期支付，首期 250 万元应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前支付，2018 年-2022 年每年支付 200 万元；2023 年-2024 年每年支付 500 万元。同时协议对支付义务约定了担保措施，海南亚希公司以其房产为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刘里、海南亚希公司、亚希装饰公司、洋浦嘉润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自主债务到期之日起 10 年。

因 2017 年 7 月 6 日之前首期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250 万元未支付，2017 年 10 月公司已经向北京市朝阳区法院提起诉讼。

2017 年鉴于首期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250 万元逾期未支付，担保抵押物尚未办理抵押登记，同时依据法律专家的法律意见以及对预期担保物确权的可能性和处置期限进行估计，公司依据当时信息判断刘里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为零。2017 年对应收海南亚希公司股权转让款 2,25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24 年，本公司与刘里、洋浦嘉润公司及海南亚希公司达成《和解协议》，终止此前股权转让相关协议，各方互不追究责任。同时，洋浦嘉润公司无偿向本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海南亚希 7% 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升至 25%。上述事项于 2024 年 3 月 9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海南亚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转回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长期应收款转至长期股权投资，同时根据海南亚希公司期末净资产及持股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华数康数数据科		44,561,131.83										44,561,131.83

技有 限公 司												
淄博 鑫港 新能 源有 限公 司	5,262 ,400. 32	5,845 ,439. 24			- 192,0 43.96						5,070 ,356. 36	5,845 ,439. 24
海南 亚希 投资 有限 公司			22,50 0,000 .00		- 6,539 ,957. 65						15,96 0,042 .35	
小计	5,262 ,400. 32	50,40 6,571 .07	22,50 0,000 .00	0.00	- 6,732 ,001. 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3 0,398 .71	50,40 6,571 .07
合计	5,262 ,400. 32	50,40 6,571 .07	22,50 0,000 .00	0.00	- 6,732 ,001. 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3 0,398 .71	50,40 6,571 .0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1,848,851.58	912,154,080.68
合计	381,848,851.58	912,154,080.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7,361,727.10	1,489,368,495.34	4,367,339.01	8,840,717.71	1,789,938,279.16
2. 本期增加 金额		42,477.88		10,800.00	53,277.88
(1) 购 置		42,477.88		10,800.00	53,277.88
(2) 在 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3,008.84	1,354,615.09	50,163.32	1,627,787.25
(1) 处置或报废		223,008.84	1,354,615.09	50,163.32	1,627,787.25
4. 期末余额	287,361,727.10	1,489,187,964.38	3,012,723.92	8,801,354.39	1,788,363,769.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409,192.42	428,162,265.96	2,910,637.11	5,656,822.46	487,138,91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53,735.66	62,005,638.69	431,519.38	1,131,307.33	76,822,201.06
(1) 计提	13,253,735.66	62,005,638.69	431,519.38	1,131,307.33	76,822,201.06
3. 本期减少金额		63,158.36	1,326,730.63	25,992.33	1,415,881.32
(1) 处置或报废		63,158.36	1,326,730.63	25,992.33	1,415,881.32
4. 期末余额	63,662,928.08	490,104,746.29	2,015,425.86	6,762,137.46	562,545,237.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219,810.13	380,416,200.41		9,269.99	390,645,28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7,709,993.39	445,694,509.40			453,404,502.79
(1) 计提	7,709,993.39	445,694,509.40			453,404,502.79
3. 本期减少金额		80,102.80			80,102.80
(1) 处置或报废		80,102.80			80,102.80
4. 期末余额	17,929,803.52	826,030,607.01		9,269.99	843,969,680.5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768,995.50	173,052,611.08	997,298.06	2,029,946.94	381,848,851.58
2. 期初账面价值	226,732,724.55	680,790,028.97	1,456,701.90	3,174,625.26	912,154,080.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75,716,813.26	38,371,615.23		137,345,198.03	
机器设备	907,363,810.23	333,045,216.76	481,195,056.13	93,123,537.34	
运输设备	190,309.74	80,476.23		109,833.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07,653.34	1,146,007.80	661,645.54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二期倒班楼 B	25,459,944.76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二期门卫室及室外工程项目	12,839,626.10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山水太和月光一期 54 号楼	2,954,134.4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山水太和月光一期 68 号楼	3,530,926.68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格尔木公司办公楼	4,328,066.93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格尔木公司宿舍楼	2,065,148.20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14,195,054.56	6,485,061.17	7,709,993.39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和成本法确定，本公司管理层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的回收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然后按照公开市场同类资产交易需要付出的费用估算处置费用	综合成新率	管理层在现场调查相关资产实际状态后，采用勘察成新率与理论成新率加权平均计算后的综合成新率作为管理层对成新率的估计结果
机器设备	382,445,897.50	94,832,400.00	287,613,497.50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和成本法确定，本公司管理层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	综合成新率	管理层在现场调查相关资产实际状态后，采用勘察成新率与理论成新率加权平均计

				场的回收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然后按照公开市场同类资产交易需要付出的费用估算处置费用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和成本法确定，本公司管理层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的回收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然后按照公开市场同类资产交易需要付出的费用估算处置费用		算后的综合成新率作为管理层对成新率的估计结果
合计	396,640,952.06	101,317,461.17	295,323,490.8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244,102,211.90	86,021,200.00	158,081,011.90	13.42	预测期年限、预期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合计	244,102,211.90	86,021,200.00	158,081,011.9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4,873,222.50	303,153,724.41
合计	314,873,222.50	303,153,724.4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寨嘉悦二期 5.0GW 高效电 池片 (TOPCon) 生产项目	340,390,764.10	25,547,241.60	314,843,522.50	303,104,308.48		303,104,308.48
待安装设备	49,415.93	19,715.93	29,700.00	49,415.93		49,415.93
合计	340,440,180.03	25,566,957.53	314,873,222.50	303,153,724.41		303,153,724.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寨嘉悦二期 5.0GW 高效电 池片 (TOPCon) 项目	1,784,462,040.30	303,104,308.48	37,286,455.62			340,390,764.10	17.01%	22.58	17,544,073.14			其他
合计	1,784,462,040.30	303,104,308.48	37,286,455.62			340,390,764.10			17,544,073.1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金寨嘉悦二期 5.0GW 高效电 池片 (TOPCon) 项目		25,547,241.60		25,547,241.60	二期项目暂时停工

待安装设备		19,715.93		19,715.93	二期项目暂时停工
合计		25,566,957.53		25,566,957.53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和成本法确定，管理层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的回收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然后按照公开市场同类资产交易需要付出的费用估算处置费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41,987.62	2,941,98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509,368.06	509,368.06
租入	509,368.06	509,368.06
3. 本期减少金额	2,941,987.62	2,941,987.62
其他减少	2,941,987.62	2,941,987.62
4. 期末余额	509,368.06	509,368.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71,594.95	1,671,59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37,388.24	437,388.24
(1) 计提	437,388.24	437,388.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5,372.38	1,865,372.38
(1) 处置		
其他减少	1,865,372.38	1,865,372.38
4. 期末余额	243,610.81	243,610.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5,757.25	265,757.25
2. 期初账面价值	1,270,392.67	1,270,392.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及 商标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 余额	76,877,513 .96			2,516,903. 78	4,671,918. 06	30,383,939 .00	114,450,27 4.80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76,877,513 .96			2,516,903. 78	4,671,918. 06	30,383,939 .00	114,450,27 4.80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 余额	18,267,857 .14			2,455,405. 83	3,017,830. 68	21,816,063 .51	45,557,157 .16
2. 本期	2,384,177.			8,690.52	341,213.82		2,734,081.

增加金额	48						82
(2,384,177.			8,690.52	341,213.82		2,734,081.
1) 计提	48						82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652,034.62			2,464,096.35	3,359,044.50	21,816,063.51	48,291,238.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643,633.27	4,643,633.27
(4,643,633.27	4,643,633.27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43,633.27	4,643,633.2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225,479.34			52,807.43	1,312,873.56	3,924,242.22	61,515,402.55
2. 期初账面价值	58,609,656.82			61,497.95	1,654,087.38	8,567,875.49	68,893,117.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920,299.19					920,299.19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8,540,030.73					28,540,030.73
合计	29,460,329.92					29,460,329.9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8,540,030.73					28,540,030.73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920,299.19				920,299.19
合计	28,540,030.73	920,299.19				29,460,329.9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装夹具	2,829,747.94	15,196.66	2,844,944.60		
办公楼装修费	733,043.51		561,926.24		171,117.27
厂房装修改造	96,592.09		76,208.07		20,384.02
合计	3,659,383.54	15,196.66	3,483,078.91		191,501.29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486.18	6,621.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5,708.07	68,356.21	455,708.07	68,356.21
可抵扣亏损			10,451,307.22	1,672,485.24
合计	455,708.07	68,356.21	10,933,501.47	1,747,463.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6,927,775.23	12,109,298.79	83,697,619.26	12,554,642.89
合计	56,927,775.23	12,109,298.79	83,697,619.26	12,554,642.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56.21		1,747,46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09,298.79		12,554,642.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39,747,001.17	372,382,699.49
可抵扣亏损	396,824,218.59	199,461,599.22
合计	1,136,571,219.76	571,844,298.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4,369,635.40	
2025 年	21,250,871.83	21,250,871.83	
2026 年	85,729,798.46	85,729,798.46	
2027 年	32,154,479.41	32,154,479.41	
2028 年	52,130,206.58	52,130,206.58	
2029 年	205,558,862.31		
合计	396,824,218.59	205,634,991.68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46,954,327.97	146,954,327.97		146,309,831.98		146,309,831.98
预付工程款				85,800.00		85,800.00
合计	146,954,327.97	146,954,327.97	0.00	146,395,631.98		146,395,631.98

其他说明：

金寨嘉悦二期 5.0GW 高效电池片（TOPCon）项目暂停建设，已预付设备款可能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存在无法回收的风险，管理层基于谨慎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76,300.91	876,300.91	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24,874,758.15	24,874,758.15	保证金	银行借款担保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10,968,963.07	353,410,224.81	抵押	借款抵押及借款反担保抵押	1,373,867,759.10	737,668,730.11	抵押	借款抵押及借款反担保抵押
无形资产	38,756,213.96	34,999,029.20	抵押	借款反担保抵押	38,756,213.96	35,774,173.36	抵押	借款反担保抵押
在建工程	177,609,454.00	177,609,454.00	抵押	借款抵押	177,609,454.00	177,609,454.00	抵押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288,092.25	1,288,092.25	冻结	法院裁定冻结银行账户				

合计	1,829,499,024.19	568,183,101.17			1,615,108,185.21	975,927,115.62		
----	------------------	----------------	--	--	------------------	----------------	--	--

其他说明：

说明：

(1)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包括本公司及金寨嘉悦公司冻结账户银行存款 128.81 万元、金寨嘉悦公司信用证保证金 87.63 万元。

(2) 格尔木公司以账面价值 7,267.04 万元的发电设备组件系统对国家开发银行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

(3)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166.76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 2,000 万元。

(4)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110.73 万元机器设备抵押给和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591.75 万元。

(5)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314.55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浙江浙银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3,000 万元。

(6)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2,585.88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5,249.43 万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1,763.58 万元的无形资产抵押给金寨县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对金寨嘉悦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期间最高额度为 50,000 万元的所有一系列债权提供担保责任的反担保物。

(7)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1,736.32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15,670.54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 331.70 万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11,374.13 万元的在建工程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取得长期借款 10,000 万元。

(8)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6,386.81 万元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9,501.57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 7,884.27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安徽金园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50,000 万元。

(9) 金寨嘉悦公司以账面价值 6,386.81 万元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9,501.57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以账面价值 7,884.27 万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 11,700 万元。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10,226,523.28
应付利息		25,958.34
合计	15,000,000.00	25,252,481.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5,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安徽金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95%	2024 年 06 月 25 日	5.1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寨县支行	5,000,000.00	5.00%	2024 年 12 月 10 日	7.50%
合计	15,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5,634,841.70	109,740,959.96
工程款	55,988,058.96	46,693,469.34
设备款	19,176,527.16	17,471,891.19
服务费	6,534,001.17	4,046,749.70
其他	3,501,687.28	3,346,031.60
合计	200,835,116.27	181,299,101.7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6,688,054.20	未结算
第二名	13,203,677.92	未结算
第三名	12,235,687.90	未结算
合计	42,127,420.02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6,573,729.24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99,379,923.23	218,067,502.84
合计	255,953,652.47	218,067,502.8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2,291.68	
长期借款利息	5,401,995.93	
其他往来借款利息	10,709,539.96	
长期应付款利息	40,019,901.67	
合计	56,573,729.24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第一名	40,019,901.67	资金紧张未偿还
第二名	7,211,658.77	资金紧张未偿还
第三名	4,000,487.31	资金紧张未偿还
第四名	3,477,238.36	资金紧张未偿还
第五名	1,274,981.99	资金紧张未偿还
合计	55,984,268.10	

其他说明：

①安徽金园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利息逾期情况详见附注七、22。

②2021年2月，金寨嘉悦公司与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投资”）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合同签订后，汇金投资累计支付11,700万元的建设资金，金寨嘉悦公司自2024年1月起未按约定支付利息，2024年4月，汇金投资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寨嘉悦公司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逾期利息721.17万元。

③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利息逾期情况详见附注七、28。

④2023年7月，金寨嘉悦公司与厦门市科罗恩生活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科罗恩”）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及补充协议，借款期限自2023年7月17日起至2023年10月16日止，借款利率为月利率2%，金寨嘉悦未按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2024年1月，厦门科罗恩提起诉讼，要求金寨嘉悦公司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按年利率14.20%计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逾期利息347.72万元。

⑤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借款利息逾期情况详见附注七、28。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利息	177,559,245.53	185,915,624.06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7,388,000.00	17,388,000.00

保证金及其他	4,432,677.70	14,763,878.78
合计	199,379,923.23	218,067,502.8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7,000,000.00	逾期借款未偿还
第二名	25,303,329.17	逾期借款未偿还
第三名	11,460,000.00	逾期借款未偿还
第四名	10,000,000.00	逾期借款未偿还
合计	163,763,329.17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19,595.61	11,846,334.27
工程款	15,520,229.73	
服务费	449,063.15	449,063.15
设备款	115,172.03	115,172.03
合计	16,604,060.52	12,410,569.4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786,342.14	33,524,951.54	35,012,652.32	10,298,641.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9,878.57	3,035,655.15	3,369,439.32	46,094.40
三、辞退福利		6,505,022.68	6,387,432.68	117,590.00
合计	12,166,220.71	43,065,629.37	44,769,524.32	10,462,325.7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08,774.06	29,498,704.29	30,876,400.80	7,531,077.55

2、职工福利费	72,403.32	1,531,884.96	1,583,892.46	20,395.82
3、社会保险费	128,359.12	1,483,984.89	1,588,097.82	24,246.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994.67	1,337,384.27	1,425,411.36	21,967.58
工伤保险费	6,968.47	131,756.52	137,314.00	1,410.99
生育保险费	11,395.98	14,844.10	25,372.46	867.62
4、住房公积金	319,787.36	677,122.56	954,985.92	41,9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57,018.28	333,254.84	9,275.32	2,680,997.80
合计	11,786,342.14	33,524,951.54	35,012,652.32	10,298,641.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3,719.09	3,044,557.71	3,263,579.20	44,697.60
2、失业保险费	33,295.38	70,275.36	102,173.94	1,396.80
4、取暖费	82,864.10	-79,177.92	3,686.18	
合计	379,878.57	3,035,655.15	3,369,439.32	46,094.40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是公司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合同而支付给员工的经济补偿金，计算依据：以工龄乘以个人月平均工资计算；另外，企业综合考虑员工为企业做出的贡献，在员工离职后协商给予额外补助。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52.21	273,447.41
企业所得税	10,801,202.96	10,801,202.96
个人所得税	1,926,908.78	357,706.93
契税	970,886.31	970,886.31
土地使用税	1,742,973.04	438,341.26
房产税	265,771.83	68,944.4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895.72	25,780.28
印花税	1,834,064.99	162,797.64
合计	17,551,455.84	13,099,107.24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1,158,703.33	52,685,528.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31,787,184.01	26,892,282.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0,450.62	726,767.35
应付利息	267,926.39	21,541,217.96
合计	693,474,264.35	101,845,795.92

其他说明：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中未终止确认部分		147,657,727.27
待转销项税额	2,017,761.75	1,530,691.60
合计	2,017,761.75	149,188,418.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6,425,117.61	220,000,000.00
抵押借款	99,563,300.00	99,583,300.00
保证借款	7,670,285.72	7,776,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1,158,703.33	-52,685,528.52
合计	132,500,000.00	274,673,771.4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	2013/08/28	2028/08/27	人民币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74 基点	186,425,117.61	22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23/06/29	2029/06/28	人民币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1.1%	99,563,300.00	99,583,300.00
兴业银行股份	2022/12/29	2032/12/28	人民币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	5,956,000.00	5,976,000.00

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0.7%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12/25	2025/12/25	人民币	12.96%	1,180,952.39	1,24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3/12/25	2025/12/25	人民币	12.96%	533,333.33	56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158,703.33	52,685,528.52
合计					132,500,000.00	274,673,771.48

①2013 年，格尔木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本期偿还 3,357.4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偿还 31,357.49 万元。该笔借款抵押物为格尔木公司 50 兆瓦光伏电站设施、50 兆瓦电站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②2023 年，金寨嘉悦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 万元，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本期偿还 2.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偿还 43.67 万元。该笔借款以金寨嘉悦公司厂房及宿舍楼等房屋建筑物进行抵押，并由本公司及自然人李嘉铭、林春良、林宇嘉、林志煌、王明圣提供担保。

③2022 年，金寨嘉悦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664 万元，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本期偿还 2.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偿还 68.40 万元。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④2023 年，金寨嘉悦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24 万元，该笔借款由自然人林志煌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已偿还 5.90 万元。

⑤2023 年，金寨嘉悦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6 万元，该笔借款由自然人林志煌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已偿还 2.67 万元。

(2) 逾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99,563,300.00	4.95	185	4.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956,000.00	4.55	194	4.55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	8,925,117.61	4.94	11	4.94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80,952.39	12.96	250	19.4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33,333.33	12.96	250	19.44
合计	116,158,703.33			

①2024 年 3 月，金寨嘉悦公司未按约定支付兴业银行借款利息，2024 年 7 月，兴业银行对上述两笔借款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4 年 10 月，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判决，判决生效 15 日内金寨嘉悦公司应向兴业银行偿还全部本金和利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借款本金 10,551.93 万元，逾期借款利息 400.05 万元。

②2024 年 12 月，格尔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到期应还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长期借款本金 2,250 万元及借款利息 236.96 万元，实际偿还本金 1,357.49 万元、利息 109.4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借款本金 892.51 万元，逾期借款利息 127.50 万元。

③2024 年 4 月，金寨嘉悦公司未按约定支付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2024 年 9 月深圳前海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金寨嘉悦公司需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并自违约日起对已发放的本金和逾期利息加收 50%的罚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借款本金 118.10 万元，逾期借款利息 8.72 万元。

④2024 年 4 月，金寨嘉悦公司未按约定支付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本金及利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借款本金 53.33 万元，逾期借款利息 3.94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260,450.62	1,103,276.9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0,450.62	-726,767.35
合计	0.00	376,509.64

其他说明：

2024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84 万元，全部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设备款	67,989,650.00		
应付工程款	34,022,802.98		
违约及赔偿款	30,470,606.78		
滞纳金及罚息	24,419,891.86		
诉讼费用	3,369,141.97	245,000.00	
合计	160,272,093.59	24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鉴于金寨嘉悦公司二期项目暂停实施，期末公司就已签订的采购合同可能无法继续履行的违约金与赔偿金计提预计负债，并对逾期债务产生的预计滞纳金及罚息同步计提。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574,838.90		1,535,784.84	23,039,054.06	
合计	24,574,838.90		1,535,784.84	23,039,054.06	

其他说明：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7,599,995.00						267,599,995.00

其他说明：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4,980,525.32			674,980,525.32
合计	674,980,525.32			674,980,525.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	17,388,000.00			17,388,000.00
合计	17,388,000.00			17,388,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46,911.14			24,446,911.14
合计	24,446,911.14			24,446,911.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7,602,419.41	-275,609,882.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7,602,419.41	-275,609,882.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9,512,491.72	-261,992,536.9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7,114,911.13	-537,602,419.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847,400.62	147,790,550.60	835,554,952.05	736,711,290.03
其他业务	3,303,946.79	1,469,653.52	3,345,215.62	170,653.39
合计	61,151,347.41	149,260,204.12	838,900,167.67	736,881,943.4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1,151,347.41	不适用	838,900,167.67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303,946.79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3,345,215.62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40%	不适用	0.40%	不适用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	3,303,946.79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3,345,215.62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303,946.79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3,345,215.62	主要为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7,847,400.62	不适用	835,554,952.05	不适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分部 4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8,165,958.80	101,492,432.08	11,731,817.97	18,128,941.27		276,435.90	27,949,623.85	27,892,741.35	3,303,946.79	1,469,653.52	61,151,347.41	149,260,204.12
其中：												
太阳能电 池业务	18,165,958.80	101,492,432.08									18,165,958.80	101,492,432.08
光伏发 电业务			11,731,817.97	18,128,941.27							11,731,817.97	18,128,941.27
余热发 电业务						276,435.90						276,435.90
EPC工 程业 务							27,949,623.85	27,892,741.35			27,949,623.85	27,892,741.35
其他									3,303,946.79	1,469,653.52	3,303,946.79	1,469,653.52
按经营 地区分 类												
其中：												
中国境 内	18,165,958.80	101,492,432.08	11,731,817.97	18,128,941.27		276,435.90	27,949,623.85	27,892,741.35	3,303,946.79	1,469,653.52	61,151,347.41	149,260,204.12
市场或 客户类 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165,958.80	101,492,432.08	11,731,817.97	18,128,941.27		276,435.90	27,949,623.85	27,892,741.35	3,303,946.79	1,469,653.52	61,151,347.41	149,260,204.12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165,958.80	101,492,432.08	11,731,817.97	18,128,941.27		276,435.90	27,949,623.85	27,892,741.35	3,303,946.79	1,469,653.52	61,151,347.41	149,260,204.1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13,138.40 元,其中,302,627.6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302,627.6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302,627.68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56.78	403,630.90
教育费附加	4,260.65	403,543.93
房产税	358,405.20	279,744.91
土地使用税	2,700,151.43	1,753,365.04
车船使用税	5,520.00	7,050.00
印花税	1,854,856.03	568,374.4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635.20	802,499.46
合计	4,943,685.29	4,218,208.64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878,964.14	38,037,854.28
折旧费	5,552,036.42	6,860,817.58
审计评估顾问咨询费	3,762,788.25	5,467,727.06
诉讼费	3,416,019.43	527,582.69
无形资产摊销	2,680,976.13	2,698,288.55
开办费	948,946.17	2,117,634.68
业务招待费	716,904.57	2,668,120.79
长期待摊费用	610,848.32	1,331,451.27
差旅费	472,424.68	1,202,323.22
房租及物业费	459,785.53	1,441,128.26
办公费	218,460.85	2,454,339.25
残疾人保障金	33,340.09	694,113.87
其他	2,594,475.29	1,616,254.04
合计	46,345,969.87	67,117,635.54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33,981.62	4,519,034.15
差旅费	276,461.23	534,519.47
折旧费	304,151.69	204,562.16
样本费	186,177.05	386,916.14
服务费	217,744.27	
业务招待费	83,664.76	737,674.03
参展费及广告宣传费	225.00	130,188.68
其他	104,658.17	346,034.85
合计	3,407,063.79	6,858,929.48

其他说明：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644,998.82	11,291,798.04
材料费	35,831.38	22,226,851.61
折旧摊销费	14,157.18	1,897,707.60
水电动力费		1,699,767.93
其他		119,884.95
合计	694,987.38	37,236,010.13

其他说明：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692,514.36	47,939,818.00
减：利息资本化		8,499,530.33
利息收入	-683,023.18	1,163,432.67
汇兑损益	-11,207.64	30,617.85
手续费及其他	31,639.37	600,939.70
合计	47,395,969.27	38,908,412.55

其他说明：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49,606.61	9,923,597.59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5,550,341.99
增值税减免	-768,300.00	1,175,200.00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2,950.95	51,706.52
合计	1,274,257.56	16,700,846.10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2,001.61	-241,265.47
债务重组收益	365,053.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8,866.43	-1,525,444.65
合计	-6,455,814.12	-1,766,710.12

其他说明：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7,878.52	-4,119,07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333,109.43	-946,728.0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2,500,000.00	
预付账款预计损失	-146,954,327.97	
合计	-134,165,315.92	-5,065,802.07

其他说明：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666,322.18	-10,199,186.8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53,404,502.79	-193,581,558.63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5,566,957.53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643,633.27	
十、商誉减值损失	-920,299.19	
合计	-501,201,714.96	-203,780,745.49

其他说明：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097.90	93,733.5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36,816.67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		1,106,966.43	
保险理赔款及其他	72.77	5,132.86	72.77
合计	72.77	1,112,099.29	

其他说明：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287.86	1,500,419.45	19,287.86
预计设备款损失	68,032,330.00		68,032,330.00
滞纳金及罚息	19,230,931.50		19,230,931.50
违约及赔偿款	30,472,198.92		30,472,198.92
其他	67,000.00	112,845.88	67,000.00

合计	117,821,748.28	1,613,265.33	117,821,748.28
----	----------------	--------------	----------------

其他说明：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0.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3,762.69	15,351,720.73
合计	1,233,762.68	15,351,720.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9,213,880.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7,303,470.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004,601.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80,913.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134,231.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6,634,485.65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683,000.40
所得税费用	1,233,762.68

其他说明：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506,772.72	24,503,553.51
保证金	217,731.07	726,000.00
利息收入	115,328.44	594,567.05
往来款及其他	921,423.36	2,149,067.42
合计	1,761,255.59	27,973,187.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付现支出	6,014,666.72	18,279,322.42
冻结银行账户	1,288,092.25	

保证金	420,492.36	12,640,000.00
滞纳金	31,289.89	
往来款及其他	283,489.32	659,918.34
合计	8,038,030.54	31,579,240.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返还	24,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原子公司上海易维视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25,272,677.59	58,500,000.00
资金占用偿还	27,354,237.25	
员工持股计划		29,167,715.66
合计	52,626,914.84	87,667,715.6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		14,680,741.11
借款	42,526,721.82	7,439,125.64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288,960.00	1,468,545.28
融资保证金及服务费	93,463.00	600,000.00
合计	42,909,144.82	24,188,412.0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5,252,481.62	0.00	0.00	0.00	10,252,481.62	15,000,000.00
长期借款	327,855,616.28	0.00	10,476,916.67	42,973,404.96	1,432,498.27	293,926,629.72
长期应付款	559,697,529.30	5,000,000.00	2,015,366.39	4,092,393.00	30,833,318.68	531,787,184.01
租赁负债	1,103,276.99	0.00	28,439.20	288,960.00	582,305.57	260,450.62
其他应付款	185,915,624.06	20,272,677.59	277,136.83	38,434,328.82	9,528,135.87	177,559,245.53
应付利息	0.00	0.00	33,285,960.83	2,850,480.83	26,138,249.24	56,573,729.24
合计	1,099,824,528.25	25,272,677.59	46,083,819.92	88,639,567.61	7,434,219.03	1,075,107,239.12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0,447,643.37	-261,992,536.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5,367,030.88	208,846,547.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822,201.06	118,214,340.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7,388.24	1,647,730.21
无形资产摊销	2,734,081.82	2,752,027.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83,078.91	7,002,944.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14.57	-93,7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87.86	1,500,419.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785,979.16	40,052,158.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55,814.12	241,26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9,106.79	13,371,698.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445,344.10	1,980,021.97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9,773.59	-171,987.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971,967.82	-47,346,819.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052,797.41	-786,239.65
其他	-1,288,09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5,486.63	85,217,837.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06,792.28	41,110,186.4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110,186.48	48,691,381.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03,394.20	-7,581,195.5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206,792.28	41,110,186.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203,574.19	41,110,186.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18.09	1,370.2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6,792.28	41,110,186.4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876,300.91	24,874,758.15	银行借款担保金、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银行存款	1,288,092.25		银行账户冻结
合计	2,164,393.16	24,874,758.15	

其他说明: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5.91
其中：美元	23.08	7.1884	165.9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0,102.80
其中：欧元	4,000.00	7.5257	30,102.8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428,688.05
低价值租赁费用	1,834.87
合计	430,522.9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5,831.38	22,226,851.61
研发人员薪酬	644,998.82	11,291,798.04
折旧摊销费	14,157.18	1,897,707.60
水电动力费		1,699,767.93
其他		119,884.95
合计	694,987.38	37,236,010.1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94,987.38	37,236,010.13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112,260,000.00	福建	济南	节能服务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青海	格尔木	太阳能光伏发电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云南	昆明	工业大麻加工销售	100.00%	0.00%	设立
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	六安	光伏电站工程	100.00%	0.00%	设立
金寨嘉悦新	400,000,000.00	安徽	金寨	太阳能电池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下企业合并
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安徽	铜陵	太阳能电池	80.00%	0.00%	设立
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天津	自由贸易试验区	光伏电站工程	51.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9.00%	-935,151.65		-935,151.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安徽晶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尚未实缴。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6,250,069.84		26,250,069.84	27,708,542.59		27,708,542.59	3,230,973.78		3,230,973.78	3,039,921.10		3,039,921.1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8,584,339.96	-1,849,525.43	-1,849,525.43	5,342,110.92		-58,947.32	-58,947.32	-174,502.01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淄博	余热发电	20.00%		权益法
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	海口	房屋租赁	25.00%		权益法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3.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574,838.90			1,535,784.84		23,039,054.0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13,821.77	8,440,301.92

其他说明

•

•

-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设备投资奖励款	4,240,952.94		682,315.56		3,558,637.38	其他收益
国家进口设备贴息补助款	1,049,040.00		174,840.00		874,200.00	其他收益
设备改造补贴	1,992,654.88		268,672.56		1,723,982.32	其他收益
5G+工业互联网项目奖励	683,333.27		200,000.04		483,333.23	其他收益
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3,835,229.49		209,956.68		3,625,272.81	其他收益
二期设备补贴	12,773,628.32				12,773,628.32	其他收益
合计	24,574,838.90		1,535,784.84		23,039,054.06	

1、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 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 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金寨县人力资源和社保保障局居家就业帮扶车间补助	190,784.37		其他收益
金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2023 年度居家就业车间基地用工实体补贴	101,237.4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03,800.00	333,275.68	其他收益
扩岗补助	18,000.00	8,000.00	其他收益
金寨县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性奖励资金		5,851,570.00	其他收益
金寨县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物流补助		754,900.00	其他收益
金寨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工业发展若干政策资金项目款		650,000.00	其他收益
房租补贴		414,456.24	其他收益
金寨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市级创新驱动专项资金奖励		268,300.00	其他收益
安徽金寨技师学院人社局补贴资金		104,800.00	其他收益
安徽金寨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金寨县知识产权奖励金		15,000.00	其他收益
昆明经开区 2021 年鼓励企业参展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安徽金寨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非公党建奖补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413,821.77	8,440,301.92
----	------------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5.43%（2023 年：87.0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1.02%（2023 年：84.34%）。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无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上年年末：92,115.27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			1,500.00
应付账款	20,083.51			20,083.51
其他应付款	25,595.37			25,595.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347.43			69,347.43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201.78			201.78
长期借款		13,250.00		13,25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16,728.09	13,250.00		129,978.09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525.25			2,525.25
应付账款	18,129.91			18,129.91

其他应付款	21,806.75			21,806.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84.58			10,184.58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14,918.84			14,918.84
长期借款		25,576.84	1,890.54	27,467.38
租赁负债		37.65		37.65
长期应付款		51,176.03		51,176.0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67,565.33	76,790.52	1,890.54	146,246.39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59.75 万元（上年年末：28.88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0.02	0.02
欧元	3.01	3.14		
合计	3.01	3.14	0.02	0.02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53.77%（上年年末：78.87%）。

2、金融资产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杭州	企业管理	66,000 万元	21.84%	21.8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黄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 58,453,260 股，因民间借贷纠纷被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15,980,000 股，因质押违约纠纷被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35,070,000 股，累积已冻结股份 51,05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87.3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2025 年 3 月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将原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持有的 3,507 万股聆达股份股票作价 23,800 万元，交付铜陵嘉悦同盛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抵偿 23,800 万元债务，铜陵嘉悦同盛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完成上述股份的过户手续，此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由杭州光恒昱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黄双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柏疆红	董事
王明圣	董事
林志煌	董事
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控制的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4年01月10日	2027年03月09日	否
王明圣、林志煌、林春良	50,000,000.00	2023年11月06日	2026年11月0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志煌	1,800,000.00	2023年12月25日	2028年12月25日	否
林志煌	3,500,000.00	2023年12月25日	2099年12月31日	否
林春良、林宇嘉、王明圣	30,000,000.00	2023年07月17日	2023年10月16日	否
李嘉铭、林春良、林宇嘉、林志煌、王明圣	600,00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9年06月29日	否
王明圣、林宇嘉、林春良	5,917,500.00	2024年01月19日	2028年07月18日	否
安徽省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6月25日	2024年06月2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金寨嘉悦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由林志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80 万元，取得长期借款 124 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18.10 万元未偿还，已全部逾期。

B、金寨嘉悦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由林志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50 万元，取得长期借款 56 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53.33 万元尚未偿还，已全部逾期。

C、金寨嘉悦公司与厦门市科罗恩生活家居有限公司签订 3,000 万借款合同，由林春良、林宇嘉、王明圣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2,530.33 万元未偿还，已全部逾期。

D、金寨嘉悦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最高授信额度 100,000 万元的授信合同，以一期不动产、二期在建工程抵押，并由李嘉铭、林春良、林宇嘉、林志煌、王明圣及本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60,000 万元。已取得长期借款 1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9,956.33 万元未偿还，已全部逾期。

E、金寨嘉悦公司与和运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 591.75 万元借款合同，由王明圣、林宇嘉、林春良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532.77 万元未偿还，已全部逾期。

F、金寨嘉悦公司与安徽金寨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1,000 万元借款合同，由安徽省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000 万元未偿还，已全部已逾期。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06,141.95	10,448,734.4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林志煌			1,800,000.00	75,060.00
其他应收款	王明圣、林志煌	2,341,861.07	97,655.61	8,920,000.00	371,964.00
预付账款	王明圣、林志煌			13,718,095.3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柏疆红	803,575.97	

十四、股份支付

1、其他

本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被审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鉴证报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不具备继续实施股权激励的条件，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依规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26.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作废 3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54.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
-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786,628,556.63	786,628,556.6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
-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安徽金园资产运营管理公司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50,101.99	审理中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	2,675.72	调解中

王海木	王明圣、林志煌、林春良、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	5,915.83	注
昆山文宇工贸有限公司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昆山市人民法院	247.85	审理中
沃苏特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金寨县人民法院	196.69	审理中
巨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六安仲裁委员会	106.18	审理中
合计				59,244.26	

注：金寨嘉悦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5 日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联席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自然人王海木的借款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 5,000 万元。王海木于 2024 年 8 月向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3 月下发《民事判决书》（（2024）闽 0203 民初 19938 号、（2024）闽 0203 民初 19938 号之二），一审判决结果认定金寨嘉悦公司提供担保无效，金寨嘉悦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

-
-
-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担保	500,000,000.00	至 2028 年 8 月 27 日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0,000.00	若三期未启动，担保期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117,000,000.00	再融资资金到位后偿还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担保	45,000,000.00	至 2032 年 12 月 28 日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担保	600,000,000.00	至 2029 年 6 月 29 日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55,000,000.00	至 2024 年 5 月 7 日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至 2024 年 8 月 27 日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至 2026 年 9 月 14 日	
合计		1,887,000,000.00		

- ①本公司为格尔木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的 50,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并履行确保贷款期限内账户额度持续满足贷款余额 10%的要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格尔木公司已累计还款 31,357.49 万元。
- ②本公司为金寨嘉悦公司向安徽金园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长期借款、金寨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11,7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已全部逾期。
- ③本公司为金寨嘉悦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4,500 万元，已取得长期借款 66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寨嘉悦公司已累计还款 68.40 万元，已全部逾期。
- ④本公司为金寨嘉悦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60,000 万元，取得 1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寨嘉悦公司已累计偿还 43.67 万元，已全部逾期。
- ⑤本公司为金寨嘉悦公司在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5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偿还。
- ⑥本公司为金寨嘉悦公司在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645.95 万元尚未到还款期，已全部逾期。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5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向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狮子山高新区管委会与本公司签署的《项目投资协议》及项下其他相关协议，并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同时 3,000 万元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2025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送达的《要求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和《逾期贷款催收通知书》，经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与借款人格尔木公司沟通，格尔木公司已无力偿还到期贷款本息，根据保证合同的约定，国开银行青海分行要求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前代为清偿借款人格尔木神光到期债务，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等共计约 1,106 万元。基于本公司现状，无法按上述要求履行代偿责任，已形成合同违约。

2025 年 3 月 25 日，格尔木公司收到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下发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函》，正式宣布全部借款本息提前到期，要求格尔木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前偿还全部

贷款本息（剩余贷款本金约 1.86 亿元及相应的应还利息，罚息及复利），并要求本公司履行担保责任，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履行，将依法采取诉讼途径进行追索。

3、2025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金寨金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出具的《沟通函》，金寨金微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拟定了与本公司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之产业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希望尽快与公司完成签署工作。经公司产业投资人与意向财务投资人磋商，指定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信托-金瑞 512 号单一资金信托）、武汉佰数千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湘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吉瑞星越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投资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表决同意本公司与上述产业投资人、财务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产业投资人、财务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

4、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子公司二期项目及相关供应商合同的议案》，同意终止建设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5.0GW 高效电池片(TOPCon)生产项目及相关供应商合同。

5、2025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光恒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 3,507 万股司法拍卖流拍，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上述 3,507 万股股票交付申请执行人铜陵嘉悦同盛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悦同盛”），作价 23,800 万元抵偿被执行人杭州光恒昱所欠债务。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原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持有本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8.74%，嘉悦同盛持有本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13.11%，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由杭州光恒昱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黄双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从而对本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6、2025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与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卖方”）就历史购销合同履行争议达成解决方案，共同签署《金寨嘉悦呆滞料问题处理协议》。卖方取得未出货成品机及呆滞物料的完全处置权，买方永久性放弃相关所有权主张。卖方承诺不就上述物料向买方提出任何赔偿请求。买方确认已没收的定金 10,124.07 万元人民币不再主张退还，卖方同步终止原合同项下所有追索权利。双方一致确认，本协议签署后原《购销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关系全面终止，不存在任何未决纠纷。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余热发电业务；(2) 光伏发电业务；(3) 太阳能电池业务；(4) EPC 工程业务；(5) 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余热发电业务	光伏发电业务	太阳能电池业务	EPC 工程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731,817.97	18,165,958.80	27,949,623.85	3,303,946.79		61,151,347.41
营业成本	276,435.90	18,128,941.27	101,492,432.08	27,952,741.35	1,469,653.50		149,320,204.12
营业利润/(亏损)	299,703,514.53	180,018,049.24	622,328,930.23	2,570,887.11	10,609,587.16	283,793,452.60	831,437,515.67
资产总额	369,190,166.48	271,099,808.77	735,587,042.88	27,241,748.50	2,040,278.56	403,750,593.11	1,001,408,452.08
负债总额	186,674,940.42	330,993,621.65	1,262,994,506.49	32,492,137.57	26,318,137.44	299,313,013.69	1,540,160,329.88

2、其他

1、证监会立案及监管措施

(1) 立案调查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12024005 号）。因本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本公司立案。

(2) 监管措施情况

2024年4月27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认定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5日与安徽骏鑫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协议备忘录，支付的1,000万元定金由关联方代收且占用，2023年6月12日向关联方安徽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380万元，2023年12月25日向关联方浙江容硕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支付180万元，上述事项已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针对前述事项，本公司未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证监局决定对本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4年9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关于对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认定本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对本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年以上	61,837,521.03	61,837,521.03
5年以上	61,837,521.03	61,837,521.03
合计	61,837,521.03	61,837,521.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其中：										
余热发电业务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合计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0.00	61,837,521.03	100.00%	61,837,521.0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余热发电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热发电业务	61,837,521.03	61,837,521.03	100.00%
合计	61,837,521.03	61,837,521.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余热发电业务	61,837,521.03					61,837,521.03
合计	61,837,521.03					61,837,521.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330,000.00		13,330,000.00	21.56%	13,330,000.00
第二名	10,549,486.88		10,549,486.88	17.06%	10,549,486.88
第三名	8,335,245.00		8,335,245.00	13.48%	8,335,245.00
第四名	4,769,263.92		4,769,263.92	7.71%	4,769,263.92
第五名	4,745,600.80		4,745,600.80	7.67%	4,745,600.80
合计	41,729,596.60		41,729,596.60	67.48%	41,729,596.6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3,647.23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32,924,521.73	112,424,601.60
合计	133,148,168.96	112,424,601.6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15,597.23	
活期存款	8,050.00	
合计	223,647.23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 ① 应收利息系本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定期存款账户中已到期可收取的利息。
- ② 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均为银行存款利息，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 (1)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66,550,146.62	145,987,479.95
保证金及押金	11,777,430.00	11,844,130.00
代垫款	6,871,257.11	6,871,257.11
备用金	243,028.82	249,514.74
其他	2,016,608.72	1,489,250.85
合计	187,458,471.27	166,441,632.6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625,545.98	14,526,541.43
1至2年	14,472,943.56	42,650,000.00
2至3年	42,590,000.00	53,469,167.36
3年以上	109,769,981.73	55,795,923.86
3至4年	53,469,167.36	35,824,698.27
4至5年	35,824,698.27	
5年以上	20,476,116.10	19,971,225.59
合计	187,458,471.27	166,441,632.6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884,167.00	30.57%	43,884,167.00	100.00%	0.00	43,884,167.00	26.37%	43,884,167.00	100.00%	0.00

其中：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33%	10,000,000.00	100.00%	0.00	10,000,000.00	6.01%	10,000,000.00	100.00%	0.00
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3,884,167.00	18.08%	33,884,167.00	100.00%	0.00	33,884,167.00	20.36%	33,884,167.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574,304.27	76.59%	10,649,782.54	7.42%	132,924,521.73	122,557,465.65	73.63%	10,132,864.05	8.27%	112,424,601.60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32,665,979.62	70.77%	0.00	0.00%	132,665,979.62	112,103,312.95	67.35%	0.00	0.00%	112,103,312.95
账龄组合	10,908,324.65	5.82%	10,649,782.54	97.63%	258,542.11	10,454,152.70	6.28%	10,132,864.05	96.93%	321,288.65
合计	187,458,471.27	100.00%	54,533,949.54	5.68%	132,924,521.73	166,441,632.65	100.00%	54,017,031.05	32.45%	112,424,601.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高辉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100.00%	款项已逾期
合计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33,884,16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2,103,312.95	0.00	0.00%
合计	112,103,312.95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454,152.70	10,132,864.05	96.93%

合计	10,454,152.70	10,132,864.05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132,864.05		43,884,167.00	54,017,031.0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22,361.21			522,361.21
本期转回	5,442.72			5,442.7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49,782.54		43,884,167.00	54,533,949.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4,017,031.05	522,361.21	5,442.72			54,533,949.54
合计	54,017,031.05	522,361.21	5,442.72			54,533,949.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26,257,365.30	4 年以内	67.35%	
第二名	往来款	33,884,167.00	4-5 年	18.08%	33,884,167.00
第三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5 年以上	5.33%	10,000,000.00
第四名	代垫款	6,534,906.41	5 年以上	3.49%	6,534,906.41
第五名	往来款	5,444,035.04	1 年以内、1-2 年	2.90%	
合计		182,120,473.75		97.15%	50,419,073.4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17,850,000.00	716,591,915.14	101,258,084.86	817,650,000.00	434,384,601.14	383,265,398.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1,436,969.78	50,406,571.07	21,030,398.71	55,668,971.39	50,406,571.07	5,262,400.32
合计	889,286,969.78	766,998,486.21	122,288,483.57	873,318,971.39	484,791,172.21	388,527,799.1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112,540,000.00				13,538,337.77		99,001,662.23	13,538,337.77
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8,926,786.73	199,073,213.27			38,926,786.73			238,000,000.00
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0,438,612.13	235,311,387.87			190,438,612.13			425,750,000.00

安徽阳光恒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9,560,000.00				9,560,000.00			9,560,000.00
沃达工业大麻(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24,550,000.00				22,743,577.37		1,806,422.63	22,743,577.37
铜陵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天津嘉悦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200,000.00				450,000.00	
合计	383,265,398.86	434,384,601.14	200,000.00		282,207,314.00		101,258,084.86	716,591,915.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华数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4,561,131.83										44,561,131.83	
淄博鑫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5,262,400.32	5,845,439.24			-192,043.96							5,070,356.36	5,845,439.24
海南亚希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0		-6,539,957.65							15,960,042.35	
小计	5,262,400.32	50,406,571.07	22,500,000.00		-6,732,001.61							21,030,398.71	50,406,571.07
合计	5,262,400.32	50,406,571.07	22,500,000.00		-6,732,001.61							21,030,398.71	50,406,571.07

	32	.07	.00		,001. 61						.71	.07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44,954.13	976,236.36	144,954.13	976,236.36
合计	144,954.13	976,236.36	144,954.13	976,236.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其他	144,954.13	976,236.36					144,954.13	976,236.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中国境内	144,954.13	976,236.36					144,954.13	976,236.3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段确认	144,954.13	976,236.36					144,954.13	976,236.3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44,954.13	976,236.36					144,954.13	976,236.3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2,001.61	-241,265.47
合计	-6,732,001.61	-241,265.47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626.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9,606.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0.00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50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365,053.9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7,735,46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927.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4,21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44	
合计	-93,718,250.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	-3.55	-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	-3.20	-3.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因公司 2024 年亏损且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数, 测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故 202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不适用。